

四川融资担保动态

2021 年 10-12 月

四川省融资担保业协会秘书处

2022 年 1 月 4 日

【协会工作】

- ◆ 协会联合四川省金融学会展开银担合作情况调查
- ◆ 协会受邀参加四川酒类流通产业发展大会暨 2021 流通协会年会
- ◆ 协会参加四川省融担行业发展情况座谈会
- ◆ 协会组织参加四川省政府性融资担保高质量发展推进会
- ◆ 协会积极做好行业信息服务咨询中心
- ◆ 协会会员单位情况

【行业动态】

- ◆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大对中小企业纾困帮扶力度的通知》
- ◆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 决定设立 2000 亿支持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专项再贷款
- ◆ 财政部有关负责人就实施中央财政支持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奖补政策答记者问
- ◆ 四川财政：对生猪养殖实施贷款贴息支持
- ◆ 四川出台财政金融互动政策 健全融资服务配套体系
- ◆ 国家融资担保基金：再担保业务实现增量扩面双提升
- ◆ 国家农担公司：印发指导意见 推动全国农担体系数字化转型
- ◆ 国家农担公司印发担保项目风控措施设置专项报告
- ◆ 川渝金融信用信息综合服务专区正式上线
- ◆ 巴中：“1+1+1+N”担保机构精准支持产业振兴
- ◆ 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纾解全省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若干措施的通知
- ◆ 江苏：江苏省信用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电子招投标商业保函系统在淮安市首发上线
- ◆ 广东：关于融资担保公司等三类机构审慎开展跨省业务的提示
- ◆ 河南：136.6 亿融资助企！河南前三季度国家融担基金备案担保增逾两倍
- ◆ 安徽：推出农业产业链生态担保模式

- ◆ 深圳融资担保基金线上融资保险再担保项目荣获深圳金融创新奖
- ◆ 山东淄博：政府性融资担保增信赋能市场主体
- ◆ 宁夏：首单互联网银行批量担保业务成功落地
- ◆ 重庆：发布融资担保公司董监高履职能力测试管理办法
- ◆ 重庆进出口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电子投标保函规模破 100 亿

【会员动态】

◆ 四川省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

1. 成立六周年！省再担保提前完成全年业务目标
2. 四川再担保参加全国政府性融资担保数字化平台上线启动暨“国担快贷”银担直连发布会议
3. 四川再担保电子职工书屋正式上线运行

◆ 四川发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1. 做实“三个基本”，提升党支部规范化建设水平
2. “长城证券-四川发展担保”1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成功发行
3. 创新绿色金融 助推低碳发展——四川普惠担保“绿色担”项目落地

◆ 四川省金玉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 从“集体起立”到“重新坐下” 金玉担保开展职业经理人竞聘会
2. 金玉担保荣获四川省企业数字化转型优秀成果

◆ 四川省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 省农担缴纳利税总额突破1亿元
2. 全省首笔“强村贷”富顺用在“刀刃”上
3. 政银担合作模式获中国人民银行调研组肯定

◆ 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1. 中小担成功落地全国首单远期结售汇履约担保业务
2. 助力天府文产贷“银政担”模式首笔放款成功
3. 助力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个电子保函落地

4. 热烈祝贺成都深高投中小担基金顺利落地成都首笔投资项目

◆ **成都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1. 颂读百年路 阅享新征程——成都小担党总支开展读书月系列活动
2. 绿色金融服务助力加速落实“双碳”
3. 整治“窗口腐败” 倾力打造更有温度的担保服务

◆ **成都金控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 纾解企业“痛点”担保助企惠民
2. 雪中送炭显真情 尽心尽责办实事

◆ **成都市融资再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新增业务突破 100 亿元**

◆ **四川省川南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强实力 专注担保谋发展**

◆ **四川现代农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创新担保产品 畅通融资渠道**

◆ **成都市农村产权流转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创新“西岭温泉担”产品 支持乡村振兴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

◆ **泸州市兴泸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1. 绿色通道助力受灾企业灾后重建 24 小时完成 2000 万担保贷款全流程
2. 以民心为初心 担当服务社会使命

◆ **广元市广信农业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1. 以作风整顿促转变 跨区域合作见实效

2. 业务创新谋发展——“网商担”业务上线试运行

◆ **四川长江民营经济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 反腐倡廉 开展廉洁寄语活动
2. 精准发力 助力民营——长江担保发布支持个体工商户发展的金融产品“支个保”

◆ **雅安市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在保余额突破 50 亿元**

◆ **成都正信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1. 温江区首笔担保模式“蓉易贷”成功放款
2. 首笔“惠抵贷”落地！正信担保携手成都银行助力普惠金融

◆ **广元市利州区利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与浙江民泰银行签订银担合作协议**

◆ **邻水县创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加强县域合作流动 推动担保健康发展**

【政策目录】

- ◆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入实施财政金融互动政策的通知 川办发〔2021〕51号
..... 96
- ◆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大对中小企业纾困帮扶力度的通知》 国办发〔2021〕45号
..... 104
- ◆ 关于规范国有金融机构资产转让有关事项的通知 财金〔2021〕102号
..... 109

【协会工作】

◆ 协会联合四川省金融学会展开银担合作情况调查

11月8日《西部金融研究》刊发我会与省金融学会共同调研的《发展普惠性融担业务亟待优化银担合作机制——四川省银担合作情况问卷调查及思考》，该调研客观真实反映银担合作现状存在风险分担机制落实难、担保机构代偿压力大、放大倍数小等问题，不利于普惠性融资担保业务健康发展，并从增强担保机构市场地位、加强金融科技运用、完善银担合作激励约束机制等角度提出政策建议，优化监管考核。该调研报告历时7个月，研究组成员反复核实了解相关情况，对推动行业银担合作有较强的指导意义。调研报告呈报人行总行，省委省政府等相关单位，并转发全省各主要银行和会员单位参阅。

◆ 协会受邀参加四川酒类流通产业发展大会暨2021流通协会年会

为创新推动川酒流通产业与我省特色优势产业跨界深度融合发展，四川省酒类流通协会于12月29日召开“四川酒类流通产业发展大会暨2021流通协会年会”。我会名誉副会长于楠、秘书长徐红受邀参加会议。

◆ 协会参加四川省融担行业发展情况座谈会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促进融资担保行业健康发展的有关政策要求，进一步缓解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

12月23日下午，省地方金融监管局副局长帅旭、监管二处一级调研员刘畅莅临四川再担保召开四川省融担行业发展情况座谈会，四川省融资担保业协会常务副会长、四川省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总裁覃建华主持，省农担、成都再担保及成都中小担等12家省内主要融资担保机构参会座谈。

◆ 协会组织参加四川省政府性融资担保高质量发展推进会

12月27日下午，由四川省融资担保业协会、四川省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主办的四川省政府性融资担保高质量发展推进会在成都举行。会议的主要任务是，深入学习贯彻中央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全国财政工作会议及国家融担基金2021年度合作机构业务座谈会精神，认真落实财政金融互动政策，总结融资担保行业发展成效，加快推进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促进行业增量降费，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为缓解小微企业、“三农”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服务全省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财政厅党组成员、副厅长李世宏，四川银保监局一级巡视员曹昌伦、省地方金融监管局二级巡视员蒲正和、经济和信息化厅二级巡视员李文莉等出席会议并讲话。人社厅、农业农村厅、省市场监管局、人行成都分行等部门相关处室负责人，各市（州）财政局、全省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省内主要银行相关负责人参加会议。

◆ 协会积极做好行业信息服务咨询中心

2021年10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协会秘书处共接收来电、QQ、微信咨询共计231次，其中会员单位227次，非会员单位4次，本季度咨询内容主要涉及行业政策、行业发展数据、培训开展事项、2021年会费收取、政府性担保机构调研、政府性融担高质量发展推进会及各单位资讯报送等，咨询的问题协会都在1-2个工作日内做了反馈。信息宣传方面，主要通过协会官网和公众号两种形式进行宣传发布，本季度共发布185篇文章，内容涉及政策信息、会议发言、监管动态、新闻资讯、协会动态、会员动态等。

◆ 协会会员单位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末，协会共有会员单位97家，覆盖全省20个市州（不含资阳），从会员等级来看，现有理事单位42家（其中会长单1家，副会长单位11家，理事单位30家），会员单位55家，本季度无新增会员单位。

【行业动态】

◆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大对中小企业纾困帮扶力度的通知》

近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大对中小企业纾困帮扶力度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

中小企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力军，在促进增长、保障就业、改善民生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受原材料价格上涨、订单不足、用工难用工贵、应收账款回款慢、物流成本高以及新冠肺炎疫情散发、部分地区停电限电等影响，中小企业成本压力加大、经营困难加剧。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进一步加大助企纾困力度，《通知》从九个方面提出了政策措施。

《通知》明确，要加大纾困资金支持力度，鼓励地方安排中小企业纾困资金，落实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政策，用好小微企业融资担保降费奖补资金。进一步推进减税降费，制造业中小微企业按规定延缓缴纳 2021 年第四季度部分税费，研究适时出台部分惠企政策到期后的接续政策，持续清理规范涉企收费。灵活精准运用多种金融政策工具，用好新增 3000 亿元支小再贷款额度，加大信用贷款投放，对于受新冠肺炎疫情、洪涝灾害及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影响严重的小微企业，加强流动资金贷款支持。

《通知》强调，要推动缓解成本上涨压力，加强大宗商品监测预警，严厉打击囤积居奇、哄抬价格等违法行为，推动期货公司为中小企业提供风险管理服务，稳定班轮公司在

中国主要出口航线的运力供给，鼓励班轮公司推出中小企业专线服务。加强用电保障，科学实施有序用电，合理安排错峰用电，保障产业链关键环节中小企业用电需求，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对小微企业用电实行阶段性优惠。

《通知》提出，要支持企业稳岗扩岗，更多吸纳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加强用工供需信息对接。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继续开展清理拖欠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行动，从源头防范层层拖欠形成“三角债”。着力扩大市场需求，加大民生领域和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力度，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促进大型企业扩大向中小企业采购规模，开展中小企业跨境撮合服务，加快海外仓发展。

《通知》要求，各有关部门、各地区要强化责任担当，勇于开拓创新，帮助中小企业应对困难，推动中小企业向“专精特新”方向发展。各有关部门要加强调研和指导支持力度，扎实推动各项政策措施落地见效。

来源：国务院办公厅

◆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 决定设立 2000 亿支持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专项再贷款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 11 月 17 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十四五”推进国家政务信息化规划，加快建设数字政府、提升政务服务水平；决定设立支持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专项再贷款，促进绿色低碳发展。

会议决定，在前期设立碳减排金融支持工具的基础上，再设立 2000 亿元支持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专项再贷款，形成政策规模，推动绿色低碳发展。此次设立的 2000 亿元专项再贷款，按照聚焦重点、更可操作的要求和市场化原则，专项支持煤炭安全高效绿色智能开采、煤炭清洁高效加工、煤电清洁高效利用、工业清洁燃烧和清洁供热、民用清洁采暖、煤炭资源综合利用和大力推进煤层气开发利用。具体方式是，全国性银行向支持范围内符合标准的项目自主发放优惠贷款，利率与同期限档次贷款的市场报价利率大致持平，人民银行可按贷款本金等额提供再贷款支持。

来源：新华社

◆ 财政部有关负责人就实施中央财政支持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奖补政策答记者问

财政部联合人民银行、银保监会印发通知，在总结财政支持深化民营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综合改革试点城市奖补政策（以下简称试点城市奖补政策）经验的基础上，自 2022 年起实施中央财政支持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奖补政策（以下简称示范区奖补政策）。财政部有关负责人就此回答了记者提问。

一、试点城市奖补政策惠企利民，各方高度关注，政策实施三年来的效果如何？

2019 年 7 月，我部会同相关部门启动财政支持深化民营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综合改革试点城市工作。三年来，我们

会同有关方面加强指导，3批共179个试点城市积极探索实践，民营和小微企业融资“增量、扩面、降本、提质”取得初步成效，较好实现了预期目标。各地涌现出了特色鲜明的“温州一条龙样本”、“台州小微金融模式”、“泰州金改经验”、“重庆江北‘店小二’实践”等典型做法。特别是2020年以来，很多试点城市围绕统筹支持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创新出台了大量支持民营和小微企业融资的政策措施，在稳企业保就业、对冲经济下行压力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事实证明，财政支持深化民营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综合改革试点城市工作深受欢迎，起到了以点促面、协同发力、事半功倍的效果。

二、作为试点城市奖补政策的“2.0版”，示范区奖补政策主要作了哪些方面的升级优化？

示范区奖补政策与试点城市奖补政策总体思路一脉相承，都是中央财政通过奖补方式，调动地方发展普惠金融积极性。但两者也有区别，示范区奖补政策在全面总结试点城市奖补政策实施经验的基础上，充分吸收各方面意见建议，进行了进一步优化完善，可以说是试点城市奖补政策的“升级版”和“加强版”。主要调整包括：

一是突出地方自主，鼓励因地制宜。试点城市奖补政策是根据各省（含自治区、直辖市，下同）地级市数量给予每省固定1或2个试点城市名额。示范区奖补政策调整为每省可自主确定1-3个示范区，且可自主决定是否连续支持同一地区，给予地方更大自主权。

二是突出分档奖励，强化正向激励。试点城市奖补政策是定额奖补，东中西部试点城市每年分别奖励 3000、4000、5000 万元。示范区奖补政策调整为根据绩效考核结果分三档奖补，东部地区奖补档次为 3000 万元、4500 万元、6000 万元，中西部和东北地区奖补档次为 5000 万元、7500 万元、1 亿元。此外，每年根据绩效考核结果从 5 个计划单列市中确定 3 个示范区，奖补资金 3000 万元。最高与最低档次奖补资金相差 1 倍，充分实现正向激励。

三是突出点面结合，发挥规模效应。试点城市奖补政策单独考核试点城市成效。示范区奖补政策调整为考核“示范区+全省”成效，示范区和全省成效考核各占比 50%，依据总体得分确定奖补档次，强调点面结合，要求省级加强统筹，推动全省普惠金融共同发展。

四是突出客观评价，确保科学公正。试点城市奖补政策绩效考核包括 21 项指标，既有定性指标也有定量指标，既有存量指标也有增量指标，评价体系相对复杂，且绩效目标自主确定，考核结果缺乏横向可比性。示范区奖补政策将考核指标精简为最具代表性的 5 项，全是定量、增量指标，并统一数据口径，实现横向可比，更能客观公正反映各地工作成效。

五是突出部门协作，强调政策协同。试点城市奖补政策由财政部门主导，相关部门参与。示范区奖补政策调整为三部门联合开展，进一步明确部门职责分工，更加强调财政政策、货币政策和监管政策协同配合，更加聚焦改善普惠金融

服务。

三、中央出台示范区奖补政策，地方比较关注“实操问题”，比如具体如何申报？有什么条件要求？奖补资金能用于哪些方面？

前面已经介绍，示范区奖补政策突出地方自主，充分发挥地方熟悉基层、整合资源的优势，各省申报示范区的数量和名单由省级财政部门会同有关方面确定，报送财政部汇总。财政部根据绩效考核情况确定各省份奖补档次，下达奖补资金预算，并发布示范区名单。具体的示范区评选办法，奖补资金分配、使用和管理办法，以及对示范区的激励约束要求，由各省级财政部门牵头制定。

奖补资金为综合性补助，可由示范区统筹用于支持普惠金融发展工作，包括支小支农贷款贴息、支小支农贷款风险补偿，以及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涉农业务降费奖补、资本金补充、风险补偿等方面。

三、在示范区奖补政策中，绩效考核的“指挥棒”作用尤为重要，中央财政在绩效考核中将重点考核哪些指标？各省的奖补档次如何确定？

中央财政对各省的绩效考核包含示范区成效和全省成效两部分，各占比50%，均包含以下5项指标：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同比增速、普惠型农户生产经营性贷款余额同比增速、当年新发放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平均利率同比降幅、政府性融资担保业务余额同比增速、小微企业信用贷款余额同比增速。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和西藏自治区仅考核全

市（自治区）成效（占比100%）。

中央财政按东部地区、中部和东北地区、西部地区对各省各项指标得分进行逐项排名，根据排名情况确定每项指标得分。确定2-3个示范区的省份，示范区成效各项指标以本省示范区平均值进行排名。为体现鼓励先进和重点帮扶，若示范区为普惠金融改革试验区、全国性金融服务乡村振兴创新示范地区以及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的，将予以适当加分。中央财政将根据各省总体得分情况，分东部地区、中部和东北地区、西部地区确定各省最终排名及对应奖补档次。

因此各省既要大力支持示范区普惠金融发展，加强政策支持和业务指导，也要在全省范围综合施策，全面推进普惠金融工作，“点面结合”才能保证在绩效考核中取得较好的成绩。

五、部门协同是示范区奖补政策取得实效的重要因素，此项政策中相关部门的职责分工和工作重点是什么？

示范区奖补政策的实施，需要相关部门分工负责，协调推进，形成合力。省级财政部门履行牵头主责，因地制宜统筹制定示范区评选办法以及奖补资金分配、使用和管理办法，建立对示范区的激励约束机制。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发挥货币政策工具的引导作用，对示范区加大倾斜力度。银保监部门会同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按职责分工提供普惠金融相关数据，对数据真实性负责，并与财政部门、财政部当地监管局建立常态化数据互通机制。相关部门定期不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加强沟通与信息共享，加大宣传力度，扩大政策辐

射面和影响力。同时，财政部各地监管局要开展全流程监管，确保资金管理规范、安全和高效，切实发挥惠企利民作用。发现问题、典型经验等及时报告财政部。

财政部将会同相关部门加强指导，总结经验，强化宣传，营造良好发展环境，切实发挥奖补政策引导作用，推动普惠金融工作取得新成效。

来源：财政部 金融司

◆ 四川财政：对生猪养殖实施贷款贴息支持

财政厅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稳定生猪生产、保障生猪产业持续健康发展的要求，2021年安排省级资金3239万元，支持生猪养殖企业贷款贴息，发挥资金撬动金融资本作用，帮助企业减轻资金压力，切实增强生猪生产和供给保障能力。

对标实施方案，严格审核程序。按照《四川省2020年种猪场和规模猪场贷款贴息方案》明确的贴息时间、贴息对象、贴息标准、贴息范围，及时组织各地申报贷款贴息资金，实行县级初审、市（州）级复审、省级备案（审核），确保资金安排公正合理。

突出公开透明，保障资金安全。严格落实补贴公开公示要求，各县（市、区）通过主流媒体或政府门户网站，按照公示期不低于7天的要求，公开公示贴息企业名单和贴息金额，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做到规范透明，阳光操作。

及时拨付资金，保护养殖户利益。经公示无异议后，由

省、市、县财政按照养殖场规模分级直接将资金 3239 万元拨付到企业和经营主体，省财政加强跟踪调度，严禁资金截留、挪用。行业主管部门督促生猪养殖企业及时回收订单养殖户出栏生猪，切实保护农民利益。

强化政策宣传，提高政策知晓率。省财政厅会同有关部门，督促各地广泛宣传生猪贷款贴息政策，引导基层干部和养殖企业、经营主体准确把握政策精神，确保政策落到实处，促进生猪产业良性循环。

来源：四川省财政厅

◆ 四川出台财政金融互动政策 健全融资服务配套体系

10 月 19 日，四川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入实施财政金融互动政策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明确将支持做优做强金融产业、推动金融支持重点领域重点产业发展、支持普惠金融发展、健全融资服务配套体系、促进直接融资发展。

在优做强金融产业方面。《通知》明确，对在四川新设总部的银行、保险、证券、信托、公募基金等金融机构，省级财政按其实收资本的 1%、单户最高不超过 1000 万元给予一次性奖励。对经有关金融监管部门批准，在四川注册设立区域总部、后援中心和专营中心的金融机构，省级财政给予 500 万元一次性奖励。

对四川地方法人中小银行成功补充资本的，省级财政按其新增一级资本（不含利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补充的资

本)的5‰、单户最高不超过500万元予以补贴。

对每类银行机构(开发性、政策性银行和国有大型银行,全国股份制商业银行、省外城市商业银行、外资银行,四川地方法人银行等三类银行,下同)年度新增贷款额、贷款余额增幅排名全省前3名的,省级财政分别给予第1名500万元、第2名300万元、第3名200万元奖励。省级财政对年度融资余额增量排名前3名的地方金融组织,分别给予100万元、80万元、50万元奖励。

对年度新增投资额(不含存款和自用不动产)、投资额增幅排名四川前3名的保险机构,省级财政分别给予第1名500万元、第2名300万元、第3名200万元奖励。

同时,人行成都分行和省地方金融监管局按年度对四川各县(市、区)金融生态环境和金融风险防范工作进行评价。根据评价结果,按县(市、区)年度地区生产总值(GDP)规模分组(200亿元以上、100—200亿元、100亿元以下),省级财政对每组排名前3名的县(市、区)分别给予500万元奖励。

在推动金融支持重点领域重点产业发展方面,对发放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年度新增贷款额排名全省前5名的银行机构,省级财政按照其年度新增贷款额的1‰、单户最高不超过500万元给予奖励。对四川投贷联动业务中年度新增贷款额排名前5名的银行机构,省级财政按照其年度新增贷款额的1‰、单户最高不超过500万元给予奖励。支持地方建立基于区块链技术的知识产权融资服务平台,对通

过纳入国家和省级建设的平台年度新增贷款额排名前 5 名的银行机构，省级财政按照其年度新增贷款额的 1‰、单户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给予奖励。对在四川设立金融科技实验室的国家级科研机构 and 国内大型金融机构，省级财政给予 50 万元一次性补贴。

对绿色信贷年度新增贷款额排名全省前 5 名的银行机构，省级财政按其年度新增贷款额的 1‰、单户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给予奖励。对向国家绿色发展基金投资项目提供配套贷款的银行机构，省级财政按其年度此类新增贷款额的 1‰、单户最高不超过 200 万元给予奖励。对符合生态环保领域支持范围且贷款期限超过 1 年的银行机构和主权外债融资贷款项目，省级财政按照贴息率不超过 3%、单个项目每年贴息金额不超过 300 万元给予贴息。

对符合规定的年度应收账款新增贷款额排名全省前 5 名的银行机构，省级财政按照其贷款发放额的 1‰、单户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给予奖励；对促成上下游企业应收账款新增贷款额排名前 5 名的四川核心企业，省级财政按其实际促成贷款额的 5‰、单户最高不超过 400 万元给予奖励。对在上海票据交易所供应链金融平台签发供应链票据金额排名前 5 名的四川企业，省级财政按其实际签发额的 5‰、单户最高不超过 400 万元给予奖励。

对货物贸易、服务贸易、跨境直接投资三类业务中，采用人民币结算且三类业务年度结算总量排名全省前 10 名的四川企业，省级财政给予每户 30 万元奖励。

对发放制造业贷款的银行机构按类型排名，对制造业贷款年度新增贷款额、贷款余额增幅排名全省前3名的，省级财政分别给予第1名500万元、第2名300万元、第3名200万元奖励。

在支持普惠金融发展方面，《通知》明确，对向无贷款记录的四川小微企业发放首笔贷款的银行机构，省级财政按照其当年实际发放此类贷款金额的0.5‰给予补贴。对发放普惠小微信用贷款的银行机构，省级财政按照其年度新增普惠小微信用贷款额的0.5‰、单户最高不超过500万元给予补贴。

综合考虑金融机构普惠小微和涉农贷款投放量、贷款余额增幅、贷款户数等因素，对银行机构按类型进行排名，省级财政对每类排名全省前3名的分别给予500万元、300万元、200万元奖励。落实中央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奖补政策，财政部门按规定给予贷款贴息、以奖代补、费用补贴。鼓励金融机构向小微企业和“三农”主体发放低利率贷款，对地方法人银行运用人民银行再贷款资金向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含农户）发放的符合条件的贷款，财政部门按照市场平均议价水平与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差额给予适当贷款贴息。

“转企升规”企业（即个体经营户转型登记为企业、小微企业升级为规模以上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同等享受贷款贴息支持。

对在农村地区持续提供银行卡助农取款服务的银行机

构及非银行支付机构，省级财政对国家和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以及阿坝州、甘孜州、凉山州每个服务点给予 400 元补贴，其余地区每个服务点给予 200 元补贴。对在金融机构空白乡镇设立营业网点的银行机构，在网点开业当年，省级财政按照标准网点 30 万元/个、简易网点 15 万元/个的标准给予一次性补贴。支持县域农村地区移动支付便民工程建设，考虑活跃商户、新增绑卡用户量、场景建设等因素，对银行机构按类型进行排名，省级财政对每类银行中排名全省前 3 名的分别给予 50 万元、30 万元、20 万元奖励。

在健全融资服务配套体系方面，《通知》明确，省级财政根据年度预算安排，结合国家融资担保基金业务开展情况，对融资担保机构年化担保费率低于 1.5% 的小微企业、“三农”企业融资担保业务给予分类差异化保费补贴；对省级再担保机构符合条件的再担保业务给予再担保费补贴。对与国家融资担保基金业务合作的、开展单户融资担保金额 1000 万元及以下的小微、“三农”企业融资担保业务的融资担保机构，省级财政按照不超过其年化新发生担保额的 1% 给予业务奖补。省级财政对省级再担保机构代偿补偿给予分类风险补偿。对全省范围内符合条件的政策性农业信贷担保机构，省级财政按照规定给予以奖代补、风险补贴和担保业务费补贴。

开展“天府科创贷”“天府文产贷”“园保贷”“服保贷”等，省级财政与合作金融机构或产业园区共同出资建立风险补偿资金池，对贷款损失按约定比例进行分担。支持地

方建立乡村振兴农业产业发展贷款风险补偿金，对符合条件的县（市、区），省级财政按规定予以奖补。鼓励各地用好用活创业担保贷款担保基金，根据年度预算安排情况，省级财政对放大倍数超过5倍的担保基金，按照最高不超过其规模的5%给予补贴。

实施农业保险保费补贴以及特色优势农产品保险以奖代补政策，各级财政对投保农户给予保费补贴。实施城乡居民住宅地震保险保费补贴政策，省级和市县财政对投保城乡居民给予保费补贴。支持保险机构创新农业保险产品，对综合评比排名全省前3名的保险机构，省级财政分别给予200万元、100万元、80万元奖励。鼓励保险机构创新开展“农业保险+”，对促成涉农贷款额排名全省前3名的保险机构，省级财政按照其促成涉农贷款额的0.3‰给予奖励，单户分别最高不超过500万元、300万元、200万元。

在促进直接融资发展方面，《通知》明确，对在境内主板、创业板、科创板和境外主要资本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IPO）的四川企业，省级财政给予100万元一次性费用补贴。对在“新三板”挂牌的四川企业，省级财政给予50万元一次性费用补贴。对新纳入四川省上市后备企业培育管理的企业，省级财政给予20万元一次性补贴。

对首次实现债券和资产证券化融资（含在境外主要资本市场发债并调回四川使用）的四川非金融企业以及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省级财政给予发债主体80万元一次性费用补贴；对非首次成功实现债券融资的，省级财政给

予 50 万元一次性费用补贴；对发行创新债券品种的，省级财政在上述标准上再增加 20 万元一次性补贴。

对为四川企业直接融资提供服务的主承销机构，按实现融资额、融资户数等进行综合排名，对排名前 5 名的，省级财政分档给予单户不超过 100 万元奖励。对参与承销四川省地方政府债券的金融机构，根据承销团成员年度综合考评结果，省级财政对排名前 10 名的分档给予单户不超过 300 万元奖励。对为四川企业提供“科创专板”股权转让和融资服务的天府（四川）联合股权交易中心，省级财政根据其对“科创专板”减免费用等情况给予年度不超过 300 万元补贴。

来源：四川金融发布

◆ 国家融资担保基金：再担保业务实现增量扩面双提升

今年以来，国家融资担保基金（以下简称融担基金）引导全国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聚焦更广泛的小微、“三农”等市场主体，与银行业金融机构深入开展合作，探索创新业务模式，继续维持较低费率水平，政策性功能进一步发挥。自 2018 年 9 月底开业以来，融担基金累计完成再担保合作业务 12726.35 亿元，服务各类市场主体 91.83 万户。

融担基金持续引导合作机构优化调整业务结构，聚焦支小支农主业。2021 年前三季度支小支农再担保合作业务规模 5566.08 亿元、单户 500 万元及以下支小支农业务规模 3338.73 亿元，规模占比分别为 98.78%、59.25%，较国家政

策要求分别高出 18.78、9.25 个百分点。同时，积极下沉小微客户，减费让利维持较低收费水平。今年前三季度担保户数同比翻番，户均融资金额降至 121.99 万元，同比下降 26.88%；平均担保费率进一步降至 0.82%，较上年同期下降 0.16 个百分点。

融担基金支持各地加快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引导合作机构业务下沉，创新担保模式，不断提升县域市场覆盖面。截至 2021 年三季度末，省级合作机构增至 28 家，业务覆盖 24 个省（区、市）、5 个计划单列市的 2040 个县区，八成以上省级合作机构县区业务覆盖率高于 90%。针对原深度贫困地区，融担基金继续执行再担保优惠政策，鼓励各地设计更多符合“三农”主体融资需求的业务模式和产品，推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今年前三季度，“三农”再担保业务 1526.42 亿元、18.55 万户；“扶贫开发贷款”再担保业务 31.12 亿元、1891 户，覆盖安徽、湖北、广西等 6 个地区。

为推动降低担保贷款门槛，增加普惠领域贷款可得性、便捷性，融担基金牵头与 12 家全国性银行、3 家地方法人银行、27 个省级合作机构签约推出银担“总对总”批量担保业务，该业务均实行银担二八分险，前三季度累计完成业务规模 325.32 亿元。各地参照“总对总”批量担保模式，创新了一大批符合小微、“三农”客群需求的批量银担合作产品，并探索研发线上产品，推动业务快速上量，银担风险共担共管机制持续巩固。2021 年前三季度银行参与分险的再担保合

作业务 4213.10 亿元，占同期业务规模 74.77%，较上年同期提升 11.24 个百分点。

融担基金高度重视行业风险管控，要求合作机构坚持业务拓展和风控“两手抓”，加强合作机构管理，督促直保机构建立保前、保中和保后全流程风险防控机制。为加强对合作机构流动性支持，融担基金先后建立了代偿补偿资金预拨付、快速代偿补偿赔付等机制，推动省级合作机构及时履行代偿补偿责任，保证基层担保机构流动性。截至 2021 年 9 月末，融担基金累计办结代偿补偿项目 1808 笔，支付代偿补偿金额 6.17 亿元。

来源：国家融资担保基金

◆ 国家农担公司：印发指导意见 推动全国农担体系数字化转型

为认真贯彻落实部领导关于稳妥推进数字化转型的指示精神，落实好巡视整改意见，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整体推动全国农担体系数字化转型，实现高质量发展，形成全国农担体系“一盘棋”的良好局面，国家农担公司在深入调研和充分听取各省级农担公司意见建议的基础上印发了《关于推进全国农担体系数字化转型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从顶层设计上对体系数字化转型工作给予指导。

《指导意见》包括五个部分共二十条具体意见，分别从对数字化转型的总体要求、数字化转型过程中数据资源及应

用、数字化转型下的业务流程及风控思路革新再造、政银担合作及人才机构建设、数字化转型战略的顶层设计等方面对全国农担体系数字化转型工作提出了具体的指导意见。

《指导意见》对“十四五”期间全国农担体系数字化转型建立体系数据标准化规范、信息系统建设及优化、“国家-省级”双层农担数据库体系搭建、创新数字化展业模式等重点工作做出了安排部署。下一步国家农担公司将积极履职，担当作为，进一步推进全国农担体系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

来源：国家农担联盟公司

◆ 国家农担公司印发担保项目风控措施设置专项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做好全国农业信贷担保工作的通知》（财农〔2020〕15号）文件精神，助力全国农担体系业务健康可持续发展，为提升担保项目风险措施设置及押品价值评估工作，引导省级农担公司根据自身业务实际情况，制定适合自身发展的风控策略，并进一步提高业务操作水平，国家农担公司根据农担业务实践，结合省级农担公司的诉求，在广泛征求省级农担公司意见的基础上，形成了全国农担体系担保项目反担保措施设置专项报告。

该项报告总结分析了全国农担体系反担保措施设置、押品价值评估相关制度及外部评估机构合作情况，介绍了最大风险敞口限定策略下，相关风控理念的原则、组织机构设置、分工与职责以及符合农担业务特点的乡村资产评估方法，并从担保项目顶层设计的角度，阐述了担保项目风控措施创新

的影响因素及部分省级农担公司的创新做法。

相关研究为省级农担公司在担保项目反担保措施设置、适合农业农村特点的风险管理工具研发等方面提供指导，促进了省级农担公司互学互鉴、学优争先。省级农担公司在沟通反馈过程中表示，将持续提升信贷担保风险敞口识别、评估度量及应对能力，充分发挥深入“三农”一线的实践优势，提升全国农担体系在农村金融市场的风险管理能力。

来源：国家农担联盟公司

◆ 川渝金融信用信息综合服务专区正式上线

为贯彻落实《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纲要》，充分发挥人民银行在推动成渝地区经济金融融合发展的积极作用，打破两地“信息孤岛”，高效服务两地小微主体融资，人民银行成都分行和重庆营管部依托现有地方征信平台资源，打造川渝金融信用信息综合服务专区（以下简称“川渝专区”）。川渝专区于12月1日在天府信用通平台正式上线，为金融支持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再添新抓手。

构建川渝两地企业信用信息“数据仓库”。两地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等最新科技手段，创新信息归集方式，通过信息分布式存储、数据共享目录发布、API快速调用、数据实时更新、报告即时生成的方式，整合分散在川渝各部门、各机构的海量企业信用信息，开放接入本异地征信机构产品。两地共享发票、电力、不动产交易、公积金、银联支付、法院判决、税务评级等57类企业信用信息，通过关联图谱分

析和信息交叉验证，精准刻画小微信息主体信用画像，生成企业“信用云档案”，覆盖川渝306万户企业，实现川渝两地企业信用信息“一站式”归集，按照统一数据标准对两地银行机构开放，解决了不同信息归集方式带来的差异问题，突破了银行体系“多对多”分散采集信息的不经济困境，实现了对信用价值的深入挖掘，极大地提高了信息获取效率。

打造川渝两地融资服务“核心枢纽”。川渝辖内银行机构全部信贷网点目前已接入川渝专区，实现两地金融监管、银行机构和企业公众互联互通。打造涵盖信贷产品发布、信贷产品筛选、融资需求发起、融资对接、进展督导等全流程功能的融资对接服务体系，按照贷款期限、贷款利率、申请企业资质等对信贷产品精准标注，方便企业快速筛选适合自身的最优信贷产品。川渝专区为支持两地企业跨地区申请信贷产品，还创新引入“广播融资”模式，支持企业一键向两地多家银行机构发送融资申请，利用大数据技术实现了对融资供需的精准匹配。

建设川渝两地金融创新“孵化基地”。通过平台上川渝专区信贷产品信息的充分披露和竞争，将促进各银行机构信贷产品的优胜劣汰，两地金融机构可以通过更大范围的交流和沟通，对信贷产品和企业状况进行分析，发现市场需求，创新信贷服务。同时，借助专区灵活可扩展和安全联通政银企的优势，可充分发挥两地政府部门对企业融资增信的作用，推动两地政府部门相关认证审核纳入融资对接流程，拓展“三农”和小微企业可抵押物范围，与银行机构合作推出

诸如林权抵押、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生猪活体抵押等具有川渝特色的创新信贷产品，提升企业贷款可获得性。

形成川渝两地政策效果“监测中心”。建设省市县三级统筹协同架构，在川渝专区前端实现对融资服务各环节的全面覆盖，后端实现对两地企业信贷市场的细颗粒度监测分析，形成“信用到信贷”全流程覆盖、政策传导实时监测的完整金融服务生态圈。同时，建立同级人行督导机制，入驻银行按照“响应不超过2个工作日、办结不超过10个工作日”原则开展融资对接服务，促进川渝两地金融服务提质增效。

人民银行川渝两地分支机构有关负责人表示，将形成“共建共享”工作合力，持续加强两地征信平台川渝专区建设，完善金融服务模式和方式，充分发挥其金融基础服务设施作用。以两地毗邻地区为突破口，加强专区推广应用，提高川渝两地金融服务供给的质量和效率，进一步推进两地征信“一体化”建设，助力川渝两地经济高质量发展，为加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贡献征信力量。

来源：四川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 巴中：“1+1+1+N”担保机构精准支持产业振兴

随着四川巴中市5个贫困县（区）、699个贫困村、49.9万贫困人口相继脱贫摘帽，金融“活水”如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来之不易的成果，做好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巴中金融人正在给出清晰答案。

“我们将金融支持乡村振兴作为革命老区振兴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任务。”人行巴中市支负责人罗洪波对记者说。该行联合有关部门出台巴中市金融支持乡村振兴工作规划、现代农业产业园区金融综合服务创新示范区创建方案等引导性政策，健全政策引导、组织推动、工具撬动三项机制，抓好线上服务、信用建设、基础金融三个支撑，强化考核督促、激励约束、风险分担三大保障，从金融供给和需求两端发力，提升金融供给效率。

“脱贫人口小额信贷+商业贷款”是巴中市创新小额信贷政策，实现金融强农惠农的重要举措。该模式以脱贫人口小额信贷政策为基础，通过政府设立的相关基金、担保机构、抵质押等方式增信，配套商业贷款，解决部分种植、养殖业建档立卡脱贫户超过5万元的融资需求，最高可贷款30万元。

为提高政策覆盖面，通江县农信联社在全县324个村开展“整村授信”，共完成16.4万农户基础信息采集，对2781户农户授信2.01亿元，支持了300余户脱贫户发展成为当地的“能人大户”“致富带头人”。

人行巴中市支还推动全市金融机构围绕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发展、支付服务减费让利等领域加大金融直接惠及力度，通过国库直拨业务发放脱贫户社会保障、农村公益性岗位津贴等财政性补助资金近15万笔，金额8.79亿元。今年以来，全市金融机构新发放创业担保贷款4062万元，支持269户返乡农民工和脱贫户就地创业。

巴中市将金融支持产业振兴作为长效治本之策，整合金融、财政和产业等政策，对全市 51 个纳入县级以上培育的现代农业园区，实行“1+1+1+N”（1 家法人银行+1 家全国性银行+1 家担保公司+多家保险公司）的“一队帮一园”精准支持，丰富各类经营主体与农户的利益联结，让更多农户本地增收。

来到南江县现代农业产业园区，金融帮扶队正联合对“挂包”园区开展“整园授信”“整村授信”。截至 8 月末，园区共有 78 家新型农业经营主体、3.6 万农户获得评级授信。各银行机构还围绕园区龙头企业提供供应链金融服务，与 3 家龙头企业签订合作协议，核心企业向银行共享其上下游企业、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经营信息，银行根据核心企业共享的信息对 12 家上下游产业链企业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授信 8500 万元。

人行巴中市中支要求银行运用央行再贷款资金发放的产业带动贷款，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户不少于 200 户，可以让低成本政策资金惠及更多经济主体。目前，巴中市各法人金融机构运用央行 8.78 亿元再贷款发放乡村振兴产业带动贷款 11.46 亿元，覆盖 34 个现代农业产业园区，支持了 383 家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帮助壮大集体经济 10 个，带动农户 29 万余户，一条“园区+集体经济组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金融机构+农户”的乡村产业振兴利益联结新纽带逐渐形成。

目前，巴中市依托助农取款服务点累计帮助 2452 户新

型农业经营主体成功注册，促成融资 386 笔，金额 38.69 亿元。

巴中市为推进助农取款服务点实现业务多样化、平台综合化，吸纳当地邮政、供销等社会化服务组织与助农取款服务点对接，在全市打造了融合金融服务、农村电商、益农信息社等多功能的综合服务站点 153 个，以解决农村金融服务“最后一公里”难题。

来源：金融时报

◆ 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纾解全省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若干措施的通知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增强全省金融机构服务中小微企业能力，引导更多资金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按照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着力纾解融资难融资贵突出问题，提高市场主体满意度和获得感，制定如下措施。

大力拓宽融资渠道，纾解企业融资难问题

（一）开展首贷拓展专项行动，着力提高无贷户融资覆盖面。人民银行、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和省工商联要定期梳理全省尚未获得贷款支持的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名单，组织金融机构结合名单摸排融资需求，加大对信用良好、经营正常无贷户的融资支持力度。大型银行和地方法人银行要将首贷户占比纳入内部绩效考核。各金融机构要确保 2021 年新增小微企业首贷户数高于 2020 年，力争 2021-2023 年，全省拓展中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首贷

户 40 万户，累计发放首次贷款超过 4000 亿元。有条件的地方要建立“线上+线下”首贷中心，整合企业开办、经营许可、税款清缴、不动产登记、融资担保、银行贷款等涉企政务及金融服务，一站式服务企业首次融资。（牵头单位：人行武汉分行、湖北银保监局，省市场监管局，省工商联；责任单位：各市、州、县政府、各金融机构）

（二）提升无抵押信用贷款比重，降低中小微企业获贷门槛。各金融机构要加快数字化转型，积极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建立风险定价和管控模型，深入挖掘整合金融机构内部中小微企业客户信用信息，加强与征信、税务、市场监管等外部信用信息平台对接，提高客户信用识别能力，积极拓展“信易贷”“银税互动”等融资模式应用范围，持续提升信用贷款额度。稳步拓宽知识产权、畜禽活体等动产抵押范围，合理提高抵押资产估值折算比例，探索建立抵押担保轮候登记制度，充分发挥中小企业资产获信效能。全国性金融机构要依托金融科技手段，打造线上线下、全流程的中小微金融产品体系，满足中小微企业信贷、支付结算、理财等综合金融服务需求。地方法人金融机构要坚守“支小支农”市场定位，借助信息技术手段优化信贷业务流程，丰富线上金融产品。（牵头单位：湖北银保监局、人行武汉分行，省地方金融监管局；责任单位：省发改委、省市场监管局，省税务局，各金融机构）

（三）实施信用培植工程，重点解决反映融资困难企业诉求。建设完善全省统一的中小微企业信用培植平台，按照

联合会商、分类办理、银行主办、一企一策的工作方式，由县（市、区）政府和相关经济主管部门向金融部门推荐有潜力、有市场的融资难中小微企业名单，组织金融机构一对一开展对接服务，对符合贷款条件的及时给予授信支持，对暂时不符合贷款条件的，按照主办金融机构提出的信用培植辅导事项，逐项开展政策辅导，通过分批辅导、滚动推进，切实帮助反映融资难中小微企业实现融资或通过信用培植达到融资条件。（牵头单位：人行武汉分行，省地方金融监管局；责任单位：省发改委、省科技厅、省经信厅、省财政厅、省自然资源厅、省生态环境厅、省农业农村厅、省商务厅、省文旅厅、省市场监管局，省税务局，湖北银保监局，各市、州、县政府，各金融机构）

（四）创设“楚天贷款码”，畅通银企线上对接通道。运用以二维码为标识的“楚天贷款码”，对接全省中小企业融资信用平台，实现中小微企业线上扫码进行企业信用信息、金融惠企政策和银行产品服务一站式查询，为银企融资搭建线上对接“绿色通道”，持续提高中小微企业金融政策知晓度和融资便利度。政府部门和金融机构要在办事大厅、服务窗口、营业网点以及官方微信公众号布设“楚天贷款码”，提高扫码用码率。各金融机构对于企业线上提交的融资需求，满足授信条件的要积极运用“301”等模式及时放款，提高授信效率；对于需要进一步线下对接的，要在10个工作日内反馈办理情况，并按照企业授信真实情况定期形成“授信清单”“培植清单”和“关注清单”。（牵头单位：

人行武汉分行，省地方金融监管局；责任单位：各金融机构）

（五）建立“四张清单”服务机制，推动金融机构敢贷、愿贷、能贷。各金融机构要全面落实小微企业贷款授权、授信、受理回告、尽职免责“四张清单”服务机制，通过向社会公示小微企业贷款审批权限清单、小微企业贷款授信准入条件、办理流程和办理时限清单，切实优化信贷审批流程，提高贷款审批效率。各金融机构要在3个工作日内向贷款申请企业发送受理回告清单，反馈贷款办理初步意见。2021年小微企业贷款办理时间和申请材料数量要比上年压缩10%以上，凡通过政务公开渠道可查询的资料，原则上不得要求企业提供。尽职免责清单向金融机构系统内部公示尽职免责内部认定标准和流程，提高小微信贷从业人员免责比例，调动一线人员积极性。（牵头单位：人行武汉分行；责任单位：湖北银保监局，各金融机构）

（六）创新发展供应链金融，服务产业链上下游中小微企业融资。围绕全省10大农业主导产业链和16条先进制造业产业链，持续推行“重点产业链金融链长制”，省级银行业金融机构负责人担任金融链长，促进金融链与产业链深度融合，保障产业链核心企业及上下游中小微企业融资需求，实现链上企业批量授信。经信、农业农村等产业主管部门要筛选形成重点产业链企业名单，定期推介给金融链长单位及相关金融机构开展金融服务对接。推动省中小企业融资信用平台与省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信息服务平台、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

系统连接，推广“政采贷”等应收账款融资产品，规范发展供应链存货、仓单和订单等动产抵质押融资业务。推动产业链重点核心企业加入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在落实《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国务院令 第 728 号）的基础上，加强与第三方供应链金融平台合作，签发供应链票据，支持金融机构为供应链票据提供贴现、质押等融资服务。（牵头单位：人行武汉分行，省地方金融监管局；责任单位：省经信厅、省农业农村厅、湖北银保监局，各市、州、县政府，各金融机构）

（七）完善助企纾困融资安排，助力重点行业中小微企业发展。各金融机构要加大对中小微外贸企业金融支持力度，支持试点区域符合条件的中小微高新技术企业在不超过等值 500 万美元额度内自主借用外债，积极探索出口信用保险保单融资等模式。商务部门、银保监部门要指导银行业保险业金融机构通过融资风险专项资金、出口信用保险、贷款保证保险等手段，以“政府+银行+信保”方式，大力推动金融机构在全省范围内开展“楚贸贷”业务，更好破解中小微外贸企业融资难问题。财政部门要进一步完善对疫情影响严重的批发和零售、住宿和餐饮、文化旅游等行业企业贷款贴息及奖补政策，引导金融机构持续加强融资支持，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和金融管理部门要协调金融机构对具有发展前景的中小微企业贷款，按市场化原则予以延期或续贷，帮助其恢复经营。要推动建立完善的知识产权价值评估体系和金融服务体系，引导金融机构基于科技企业轻资产、重技术的特

点设立“专精特新”专属产品；要大力引进和发展天使投资、风险投资、各类私募股权等直接融资金融业态，鼓励银行机构依法合规与创业投资机构、产业投资基金开展“贷款+外部直投”等业务，并围绕科技型企业全生命周期提供综合性金融服务。在落实绿色金融政策、房地产金融政策的同时，各金融机构不得盲目对相关行业企业抽贷、断贷。（牵头单位：省地方金融监管局，人行武汉分行；责任单位：省科技厅、省财政厅、省商务厅、省文旅厅，湖北银保监局，各金融机构）

（八）引导金融资源下沉，更好服务县域经济和乡村振兴。要加大重点金融机构和重点县域共建示范区建设力度，扩大“整村授信”覆盖面，在2023年底基本实现农户和新型农村经济主体信用建档评级全覆盖。深入推进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集体经营性用地使用权、林权、自然资源产权等抵押融资，推广“农合联+政府性担保+银行”的枝江融资模式，运用农村网格化建设成果，围绕各地特色产业，因地制宜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各金融机构要认真落实金融支持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持续完善乡村振兴专业化工作机制，从授信权限、产品研发、经济资本配置、内部资金转移定价、考核激励、费用安排等方面予以倾斜，县域设有分支机构的银行业金融机构要明确县域存贷比内部考核要求，实现县域贷款增速高于全省贷款平均增速目标。金融监管部门要科学制定资金适配性较差县域的存贷比提升计划，明确涉农贷款投放增长目标，督促县域法人银行业金

融机构余额存贷比不低于 50%，2021 年全省县域贷款余额存贷比较上年提升 1-2 个百分点。（牵头单位：省地方金融监管局，人行武汉分行、湖北银保监局；责任单位：各市、州、县政府，各金融机构）

一、推动降低融资成本，纾解企业融资贵问题

（九）推动金融机构合理定价，促进中小微企业贷款利率稳中有降。各金融机构要严格执行存款利率管理规定和自律要求，稳定负债成本。全国性金融机构要积极向上争取内部资金转移定价（FTP）优惠政策。地方法人金融机构要将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内嵌到内部定价和传导相关环节，疏通内部利率传导机制，释放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改革促进降低贷款利率的潜力。各金融机构要结合自身成本，综合考虑客户贡献、资质、经营状况及贷款方式、期限等因素，合理确定贷款利率水平，形成差异化、精细化利率定价体系。加强与地方征信平台、融资服务平台、第三方征信机构合作，改造信贷业务流程和信用评价模型，降低运营管理成本，促进贷款利率下降。金融管理部门要加强督导，确保 2021 年全省中小微企业平均贷款利率低于上年水平。（牵头单位：人行武汉分行、湖北银保监局；责任单位：各金融机构）

（十）执行收费减免要求，加大金融机构减费让利力度。各金融机构要严格执行“七不准”“四公开”要求，强化落实“两禁两限”规定，禁止向小微企业贷款收取承诺费、资金管理费，严格限制收取财务顾问费、咨询费，最大程度减少贷款以外不必要的中介服务要求和环节。推动金融机构主

动承担小微企业贷款抵质押评估费、保险费，免收支付账户提现手续费，减免跨行转账汇款手续费。（牵头单位：湖北银保监局、人行武汉分行；责任单位：各金融机构）

（十一）落实无还本续贷政策，压缩短期高息民间借贷市场空间。各金融机构要加强对企业生产经营规模、周期特点、资金需求的分析测算，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全面落实无还本续贷政策，综合运用年审制贷款、循环贷款、随借随还、分期偿还本金等方式提升企业用款便利度，进一步清理不必要的“通道”和“过桥”环节，降低企业融资的综合财务成本，减轻企业财务负担。（牵头单位：湖北银保监局、人行武汉分行；责任单位：各金融机构）

（十二）规范融资服务性收费，减少企业融资附加成本。加强对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资产评估公司等中介机构的监督管理，加大对与政府部门存在利益关联中介的清理力度，进一步规范企业融资相关的评估费、公证费、验资费等附加手续收费行为，降低中介收费标准。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要突出担保业务的准公共产品属性和政策性，在可持续经营的前提下，降低或免除盈利性目标和反担保要求，将支农支小担保费率降至1%以下。（牵头和责任单位：省地方金融监管局、省市场监管局）

（十三）引导提高企业信用水平，降低企业融资风险溢价。积极运用各地中小企业信用信息平台为中小微企业提供财务、税务、人力、法律等配套服务，引导中小微企业聚焦主业，健全财务制度，守法诚信经营，合理选择融资方式，

控制融资杠杆，提高自身市场竞争力和信用水平。要建立“红黑”名单，持续加大对企业恶意逃废债行为的联合惩戒力度。开展涉金融债权案件集中清理行动，努力提高胜诉案件的金额执结率和积案执结率水平。（牵头单位：省地方金融监管局、省发改委，人行武汉分行；责任单位：各市、州、县政府）

三、增强中小微企业支持政策合力作用

（十四）持续加大货币政策支持力度。增强再贷款资金撬动作用，2021 年全省再增加支农支小再贷款 260 亿元，利用再贷款资金发放的贷款利率不高于 5.5%，财政对符合政策条件的金融机构给予奖补，对符合政策条件的贷款给予贴息，进一步调动地方法人银行综合运用政策资金和自有资金向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优惠利率贷款的积极性。强化再贴现政策导向作用，将不少于 80 亿元的再贴现额度用于支持小微和民营企业，力争每年累计办理小微和民营企业票据再贴现不少于 100 亿元，纾解中小微企业占款压力。继续落实好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延期还本付息政策和信用贷款支持计划，推动地方法人银行按市场化原则对小微企业贷款应延尽延，提升普惠小微企业信用贷款占比。（牵头单位：人行武汉分行；责任单位：省财政厅，各金融机构）

（十五）认真执行差异化监管政策。按照商业银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监管评价办法，对银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工作定期开展监管评价。执行普惠小微企业贷款不良率不高于各项贷款不良率 3 个百分点以内监管容忍度标准，督促和激励

银行优化业务结构、完善内部机制、畅通政策传导渠道，切实提升服务小微企业质效水平，推动实现单户授信总额 1000 万元及以下小微企业贷款比年初增速高于各项贷款比年初增速，有贷款余额的户数高于年初水平。（牵头单位：湖北银保监局；责任单位：各金融机构）

（十六）规范推进企业金融方舱建设。综合运用财政奖补、贷款贴息、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等政策工具，持续救助受困企业恢复正常生产经营；金融监管部门引导金融机构采取利息减免、续贷、展期、延期还本付息、信贷产品创新等方式，对入舱企业采取全方位、规范化诊治；有条件的市州加快信用信息系统的建设及应用，提高入舱企业的诊治效率；严控企业入舱范围及标准，将相对有限的行政、金融资源集中到暂时受困、经过诊治后能快速恢复正常经营的企业，提高“企业金融服务方舱”服务的精准度及效率。（牵头单位：省地方金融监管局；责任单位：各市、州、县政府，各金融机构）

（十七）充分发挥融资担保增信功能。加强新型政银担合作，推广“再担园区贷”“科创贷”“新农直通贷”等产品和批量担保业务模式，做大新型政银担合作业务规模，力争 2021 年新型政银担在保余额突破 300 亿元，2022-2023 年新型政银担业务同比增幅超过 20%。对于市县本级无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的，支持依法合规新设 1 家，实现新型政银担合作全覆盖。建立完善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尽职免责实施细则，加强融资担保业务监管力度，督促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

坚持准公共产品属性，确保新增单户 1000 万元及以下涉小涉农融资担保金额占比不低于 80%。各市政府要建立并落实“四补”机制，各金融机构切实落实 20%的分险责任。财政部门要积极对接国家融资担保基金，进一步完善省、市、县三级中小微企业担保风险补偿机制。（牵头单位：省地方金融监管局；责任单位：省财政厅，人行武汉分行、湖北银保监局，各市、州、县政府，各金融机构）

（十八）加快信用信息平台完善和运用。依托全省政务云和包括环境信用数据在内的中小企业信用数据，按照“标准统一、省市共建、互联互通、安全高效”标准，建立覆盖全省的普惠金融平台，强化涉企政务信息归集、共享和应用。积极运用全省中小企业融资信用平台和“楚天贷款码”，年底前基本实现省级、市州数据互联互通，增强企业信用“画像”和融资对接能力，运用“信息流”打造“资金流”。各地要充分发挥本地中小企业信用信息平台作用，为银企线上对接提供全面准确的信息数据支撑。（牵头单位：省地方金融监管局，人行武汉分行；责任单位：各市、州、县政府）

（十九）更好落实财税政策优惠措施。对金融机构当年新发放的普惠小微首次贷款，按实际发放贷款额度的 0.5%对经办金融机构予以财政资金奖励。创业担保贷款利息超过 LPR-150BP 部分由财政给予贴息。每年统筹安排 1 亿元，采取以奖代补方式，支持各地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做大业务规模、降低担保费率、建立资本金持续补充机制和分险补偿资金池。有条件的地方要设立中小企业发展引导基金、融资应

急资金，降低纾困贷款贴息申请门槛，扩大优惠政策覆盖面，促进中小企业稳健发展。（牵头单位：省财政厅；责任单位：省地方金融监管局，各市、州、县政府）

四、加强组织保障

（二十）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各部门根据职责要求进一步细化工作任务，落实专人负责，确保各项措施落到实处。各金融机构要成立工作专班，层层压实责任，确保相关工作要求传导至基层经营机构。

（二十一）建立会商机制。各级政府要组织相关部门、金融机构定期开展交流商讨，研究解决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重点、难点问题，确保政策高效协同。各经济主管部门要根据实际掌握情况及时形成融资难贵企业名单，对接各项举措牵头单位和相关金融机构，并跟踪了解解决情况，避免“一报了之”，对于重大问题及时提交省金融领导小组协调解决。

（二十二）切实改进作风。开展“百万市场主体银企对接三年行动”，建立金融机构定期走访服务机制，增强金融服务中小微企业的主动性、针对性和有效性。有关部门和金融机构要设立并对外公布专门服务方式，及时回应解答企业融资相关业务咨询。对走访和咨询中发现的问题及企业合理诉求，建立任务清单，及时反馈至各归口管理部门跟踪协调解决，主动帮助中小微企业提升信用管理能力、达到基本融资条件。

（二十三）加强考核评价结果运用。建立地方纾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成效考核评价机制，将考核评价结果纳

入金融生态环境评估等，作为地区经济发展考核，以及选择中央财政支持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的重要参考。建立金融机构服务评价机制，对中小微企业信贷投放情况、重点举措落实情况、体制机制建设情况、产品及服务创新情况等开展多维度综合性评价，并将评价结果纳入到信贷政策导向评估、综合评价、监管评级和货币政策工具运用。通过绩效考核与负责人薪酬挂钩，引导法人金融机构做强主业，提升服务中小微企业能力。对于措施落实不力、进展成效不明显的地方和机构定期通报并约谈。

（二十四）加大政策宣传推广力度。多部门协同，通过网站、报纸、宣传册、新闻发布会，融合传统媒体和新媒体等多种方式，持续加大纾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相关措施的宣传和解读，总结并推介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模式，有效提升市场主体对相关优惠政策、融资渠道和金融产品的知晓度和使用度。

来源：湖北省人民政府网站

◆ 江苏：江苏省信用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电子招投标商业保函系统在淮安市首发上线

经过多方协同攻坚克难，近日，江苏省信用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顺利完成电子招投标商业保函系统上线工作，并正式在淮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启动。淮安市成为公司在政府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独立开具电子招投标商业保函的首站。这标志着公司在拓展非融资担保业务领域取得重要突破。

电子招投标商业保函系统为客户提供从保函申请、核准、签约到开具的全流程电子化服务，极大提升了企业投标效率和用户体验感。同时，作为信用经营理念在非融资担保业务领域的生动实践，此次电子招投标商业保函的推出，改变了担保公司长期依赖银行信用的分离式保函业务模式，不仅在业务效率上大大提高，还有利于缓解公司当前信用资源紧张的压力，从长期看有利于提升省担保品牌公信力和市场影响力。

保函业务是公司聚焦“专精特新”发展方向，根据企业需求和市场政策，积极探索非融资担保服务，开拓市场化道路的重要尝试。今年以来，公司通过召开非融业务培训、开展营销推广竞赛等，不断加大推进力度，各分支机构积极行动，协同集团分公司主动对接地方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先后取得镇江、淮安、宿迁、盐城等地商业保函的准入资格，并率先在淮安地区实现电子招投标商业保函业务的突破。

下一步，公司将依托集团信用优势、资源优势，建设紧密合作朋友圈，优化金融服务链条，继续深入推进电子商业保函业务，全面提升金融服务效率，助力优化地方营商环境，最大限度支持实体经济发展。

来源：江苏省信用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 广东：关于融资担保公司等三类机构审慎开展跨省业务的提示

近日，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陆续收到群众反映的

外省部分融资担保、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公司在我省开展业务的纠纷投诉。为进一步维护市场秩序，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发布《关于融资担保公司等三类机构审慎开展跨省业务的提示》，全文如下。

近日，我局陆续收到群众反映的外省部分融资担保、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公司（下称三类机构）在我省开展业务的纠纷投诉。根据《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及其四项配套制度、《融资租赁公司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加强商业保理企业监督管理的通知》等有关文件精神，为进一步维护市场秩序，我局作出如下提示：

一、我省三类机构应深耕地方、扎根本地，聚焦本省业务，服务地方实体经济，原则上不鼓励开展跨省（区、市）业务。如开展跨省（区、市）业务的，应主动配合住所地和业务发生地监管部门监管要求，做好跨省（区、市）业务和重大事项报备；应建立健全跨省（区、市）业务专项风险评估与控制机制，审慎选择标的及合作方，规范合同文本，做好全流程的风险防控工作。未按要求报备及违反有关监管规定的，属地监管部门将依法依规采取监管措施。

二、广大金融消费者要提高风险防范意识和风险识别能力，审慎选择跨省机构合作。如确有必要与跨省机构合作的，应选择持证机构或正常经营类机构合作。签订合同时应审慎阅读合同的金额、还款安排、违约责任等核心条款，规避相关风险。要密切关注各地公布名单，避免与非正常经营类企业合作。广东省的持证机构或正常经营的融资租赁、商业保

理公司名单可在广东金融网（网址：<http://gdjr.gd.gov.cn/>）查询。

上述持证机构是指经地方金融监管部门批准成立的融资担保公司，均持有银保监会印制、地方金融监管部门颁发的《融资性担保机构经营许可证》（旧）或《融资担保业务经营许可证》（新）。上述正常经营类机构或非正常经营类机构是指各地地方金融监督管理部门公布的融资租赁、商业保理正常经营类机构或非正常经营类机构。

来源：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 河南：136.6 亿融资助企！ 河南前三季度国家融担基金备案担保增逾两倍

今年前三季度，中原再担保集团与河南省 106 家担保机构开展增信补偿再担保业务合作，新增在国家融资担保基金备案金额和备案余额均大幅增长。记者了解到，在国家融担基金备案的担保业务可以享受国家、省代偿补偿政策。

其中，前 9 个月，中原再担保集团在国家融担基金累计新增备案项目 67956 笔，金额 136.61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24.26%；银行参与分险规模 76.39 亿元，占比 55.92%，较上年同期提高 35.91 个百分点。截至 9 月末，全省担保备案业务在保余额 182.24 亿元，较上年同期 59.32 亿元增长 207.22%。

来源：大河财立方

◆ 安徽：推出农业产业链生态担保模式

从安徽省财政厅获悉，为充分发挥政策性资金的撬动作用，调动社会各方面资源力量，共同推进乡村振兴工作，安徽省推出农业产业链生态担保模式，打造区域性农村金融服务融入农业产业发展的良性生态圈。

农业产业链生态担保是立足乡村特色优势资源，量身定制的适配性全产业链农业信贷担保模式，在构建“政银担企+”协同支农机制基础上，围绕产业链结构优化、动能增强、空间拓展，有效引导配置金融要素资源，推动农业产业创链、延链、补链、强链，实现绿色、协调、循环、可持续发展。打造农村金融服务生态圈，构建农业全产业链生态圈。

农业产业链生态担保模式以市场的逻辑建立乡村产业投融资机制，推动乡村产业规模化生产、组织化管理、社会化服务；以资本的力量促进产业发展，实现兴业富民强镇壮村；以平台的思维打造“政银保担企+”联动支农平台，打通供应链、产业链、生态链、价值链，促进党建链、产业链、供应链、创新链、资金链、政策链“多链协同”，打造农村金融服务生态圈和农业全产业链生态圈“双圈联动”，开辟了农村金融服务新路径。

截至目前，安徽省聚焦各地特色优势产业，已梳理出 18 条产业链，涉及 1224 个村集体；已推动政府出台怀宁县蓝莓产业链担保方案、宣城市宣州区家禽产业链担保方案、阜南县新村镇芦蒿产业链担保方案、淮南市品牌粮产业链担保

方案、无为市紫约蓝莓产业链担保方案等实施方案，合计发放担保贷款 2.4 亿元。

来源：安徽日报

◆ 深圳融资担保基金线上融资保险再担保项目荣获深圳金融创新奖

11 月 19 日，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公布深圳市金融创新奖获奖名单，深圳融资担保基金与微众银行、国任保险联合申报的“线上融资额度保险再担保”项目从 191 个入围项目中脱颖而出，荣获深圳市金融创新奖——特色奖三等奖。深圳市金融创新奖是市政府授予获奖单位开展金融创新的荣誉，“线上融资额度保险再担保”项目获奖，体现了市政府对深圳融资担保基金在推动我市优化金融资源配置、完善金融服务功能、保障金融运行安全等方面所做贡献的认可与肯定。

来源：深圳融资担保基金

◆ 山东淄博：政府性融资担保增信赋能市场主体

面对经济运行下行压力和新冠肺炎疫情对经济社会发展产生的巨大冲击，为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山东省淄博市财政局积极发挥政银担联动效应，以市级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为核心企业，积极构建国家、省、市、区（县）四级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不断探索新模式、新领域、新场景，

把更多的金融“活水”引向实体经济。

今年1—9月，淄博市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新增担保金额155.86亿元；截至9月底，全市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累计担保金额244.31亿元，较年初增长175.59%；在保余额168.79亿元，较年初增长392.39%。

一、打造“备付金+参股”新模式，着力完善分险“全体系”

淄博市积极探索推进市与区县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资源共享、上下联动机制，着力放大政府性融资担保的“体系”效能，引导金融资本加力赋能小微企业和“三农”主体。

对条件成熟的区县，由市级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直接投资参股区县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对尚未设立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的区县，在全省首创推出“备付金分险”市县合作模式，区县向市级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缴纳600万元备付金，即可获得市级10亿元贷款担保额度授信。“备付金分险”模式荣获“山东省十大财政金融创新项目奖”并在全省推广应用，淄博市成为全省首个享受“四级风险分担机制”政策的市。今年1—9月，区县政府性融资担保新增保额同比增长954.93%。

二、创新“供应链+担保”新场景，着力畅通融资“大通道”

淄博市利用政府性融资担保赋能供应链生态，着力解决供应链运转梗阻难题，以资金链稳定产业链、做大产业链、做优产业链。

一是以 19 条传统优势产业链为主攻方向，推出供应链担保融资服务，支持做好传统产业“优”和“扩”两篇文章，稳住企业基本盘“不断链、不断供”。二是依托传统优势产业供应链核心企业，对供应链上下游的淄博本地小微企业，最高给予 1000 万元的政府性融资贷款担保。三是建立实行“链条式”“垂直式”上下游融资服务机制，推动供应链、资金链融合发展，培育壮大产业生态圈。

截至 9 月底，淄博市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共管理供应链项目 207 个，涉及上下游企业 688 家，管理供应链具体采购项目 725 个，累计提供供应链担保 25 亿元，拉动供应链项目总投资 157 亿元。

三、拓宽“技改担+贴息”新领域，着力重塑产业“新优势”

淄博市在全国地市级层面首创推出“技改专项贷”，通过政府性融资担保畅通技改企业从银行融资的通道，有效破解企业转型之困。

一是全额保、零费率。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对符合条件的在淄注册工业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贷款，提供最长 3 年最高 5000 万元的全额、零费率担保，有效降低企业融资成本、银行信贷风险。二是摸需求、送政策。自“技改担”开展以来，在市财政局的积极协调下，市级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赴各区县开展企业调研和政策宣讲，召开座谈宣讲会 20 次，现场考察技改企业 210 家，推动政策供给与政策需求精准对接。三是畅通道、高效率。建立担保审批绿色通道，在保证业务

合规、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对技改担创新采用“容缺受理”方式，提高担保审批效率。四是财政贴、真金补。市财政对“技改担”贷款，分档给予最高80%的财政贴息，引领传统产业产业链向两端延伸、价值链向高端攀升。

截至9月底，淄博市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共向194个技改项目提供“技改专项贷”担保12.36亿元，拉动技改投资101.37亿元。

四、完善“扩额度+免单”新机制，着力实现资金“低成本”

淄博市坚守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准公共定位，降低企业融资成本，换取市场主体活力的“加法”和“乘法”。

一是“一升一降”促纾困。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小微企业和“三农”主体面临能否“活下来”的问题。淄博市财政局以非常之举应对非常之事，将政府性融资担保额度上限由单户500万元提高至1000万元，担保费率降至1%，取消反担保要求，累计向5917户企业提供贷款担保9.75亿元。二是“一降到底”促发展。在解决好“活下来”的基础上，加力推进小微企业和“三农”主体更快更好发展。2021年，淄博市市级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对全市小微企业、“三农”主体新增的政府性融资担保贷款免收担保费，担保机构减少的担保费收入由市财政给予一定支持和补偿，进一步降低市场主体融资成本。

五、优化“大数据+服务”新流程，着力提升服务“高效率”

淄博市坚持用科技赋能担保便捷化、数字赋能担保精准化，用最优的服务和高效的流程助推政策实施提速、落地开花。

一是用好大数据赋能发展。今年6月份建成全国首个地市级政府性融资担保在线平台，通过云服务和大数据，同步对接全市28家签约银行，企业在线申请、银行在线协同、政府在线监督，为小微企业提供一站式、可选利率最低的线上担保。二是加快数字化转型发展。先后开发建设了“业务管理系统”“小微企业评级模型”“供应链管理系统”，推进业务审核标准化、高效化，科技赋能担保业务的局面已初步形成。

在现代化手段的辅助下，截至2021年9月底，淄博市级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人均在保金额4.53亿元，位居全省第1位，走在了全国同行业前列。

来源：山东省融资担保企业协会

◆ 宁夏：首单互联网银行批量担保业务成功落地

近日，在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的大力支持下，西部担保借助金融科技，高效整合资源，积极探索和创新担保业务模式，携手网商银行促成“银担合作，落地宁夏首单互联网银行批量担保产品“网商贷”，成为宁夏首家与互联网银行开展批量化业务的国有融担机构，同时该笔业务预计将为我区小微企业及“三农”发展引入域外增量资金超过10亿元。

该产品充分发挥网商银行的互联网金融科技优势和西部担保的本土行业深耕优势，与国家融资担保基金、宁夏再担保集团实行总对总风险分担机制，通过纯信用、纯线上的金融担保产品，精准聚焦域内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村经营者及农户等经营主体，为其提供 7*24 小时、便捷、快速、高效的信贷服务，有效补充传统金融无法完全覆盖的信贷需求。

近期，我区首次面临多源多点防控复杂局面的严峻形势，为降低疫情影响，满足各类经营主体资金需求，西部担保和网商银行抢抓时间高效合作，克服重重困难，加紧产品推进落地，10月23日产品正式上线。上线短短两日，即为全区53位客户提供担保贷款，担保金额128.05万元。其中，小微客户数占比85%，担保金额占比93%；“三农”客户数占比15%，担保金额占比7%。同时，该产品采取全线上和“310”业务模式，即“3分钟申贷，1秒钟放款，0人工介入”，无需人工接触即可申请，极大满足了广大客户在疫情期间的可得性、便利性和时效性需求。

该产品的落地，是西部担保引进域外资金，服务区内三农、小微企业等经营主体，积极响应落实国家和自治区金融政策、产业支持要求的有益尝试和创新实践。

来源：西部（银川）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 重庆：发布融资担保公司董监高履职能力测试管理办法

9月28日，重庆市金融监管局制定发布《重庆市融资担

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能力测试管理办法》。董监高履职能力测试内容主要涵盖经济金融领域的法律法规、经济金融基础知识、融资担保行业监管规定、普惠金融政策、党风廉政及金融反腐等五个部分。市金融监管局将建立履职能力测试系统，拟每年组织一次测试，分集中测试和自主测试两种方式，覆盖全部董监高人员。市金融监管局可根据监管需要公开测试结果，对年度测试（含补测）不合格的人员，可以采取约谈其任职机构及本人、连续两个年度测试不合格的人员建议其所在任职机构对其进行调整、加大对其任职机构的现场检查频率、将测试结果与机构的年度评价挂钩等监管措施。

来源：重庆市金融监督管理局

◆ 重庆进出口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电子投标保函规模破 100 亿

11月1日，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据显示，由重庆进出口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开具的电子投标保函规模突破100亿，在提供优质金融服务、减轻企业资金负担、激发市场活力方面取得了阶段性成绩。

“电子投标保函”是公司落实“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推出的特色金融产品，具有全线上、纯信用、无抵押、低保费，手续简便快捷、安全保密等特点。该产品自2020年3月上线以来，18个月累计出具保函6148张，累计服务企业1419家。

“电子投标保函”产品系重庆进出口担保数字化转型以

来推出的系列拳头金融产品之一。依托科技赋能，公司自主研发的保函系统具备行业领先的数据处理能力，可实现秒级审批和秒级出函，投标人足不出户即可完成办理，最高可帮助投标人减少资金占用达 90%。自上线以来，公司围绕提升客户使用感，持续优化产品，升级完善系统功能，先后 12 次优化升级客户使用系统，15 次优化系统管理平台，保函开具效率和服务质量得到广大投标人的认可。

来源：重庆进出口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会员动态】

◆ 四川省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

1. 成立六周年！省再担保提前完成全年业务目标

2021年12月22日，四川省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迎来六周岁生日。

2021年以来，四川再担保坚守政策性和准公共产品定位，全力做大业务规模，圆满完成年初既定的目标任务。

业务规模跃上新台阶。据快报统计，2021年，四川再担保公司新增再担保业务38608笔，新增发生额378.05亿元，同比增长30.66%，年末在保余额376.60亿元，同比增长29.50%。公司自成立以来，累计开展再担保业务97320笔，发生额突破千亿大关，达到1206.36亿元。

业务结构进一步优化。当年新增小微和“三农”业务占比85.27%，其中，1000万元以内业务占比79.83%，500万元以内业务占比53.71%，项目笔均87.33万元。新增业务中，成都区域业务108.60亿元，占比28.73%，其他市州业务269.45亿元，占比71.27%。

国担再担保业务迅速增长。当年新增国家融资担保基金业务19540笔，金额186.93亿元，其中，三季度业务增速在全国排名第四。在保23076笔，在保余额195.67亿元，同比增长两倍，形成了国家融担基金核心业务格局。

分险能力水平不断增强。当年新增分险型业务315.65亿元，同比增长58.03%。全年共向30家担保机构支付89笔代偿补偿5927.20万元，有效分担担保机构风险、缓解其流

动性。

来源：四川省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

2. 四川再担保参加全国政府性融资担保数字化平台上线启动暨“国担快贷”银担直连发布会议

12月28日上午，由国家融资担保基金与工商银行联合主办的全国政府性融资担保数字化平台上线启动暨“国担快贷”银担直连发布会议在工商银行总行召开，工商银行总行副行长徐守本、国担基金总经理向世文、副总经理潘家宝现场参会，25个省（区、市）、3个计划单列市的再担保合作机构及部分直保机构相关人员在分会场以视频的方式参加会议。工商银行四川分行高级专家柴海生、四川再担保董事长莫测虎、总裁覃建华等相关领导参加了本次会议。

国担基金总经理向世文在会上宣布数字化平台暨工商银行“国担快贷”银担直连正式上线。数字化平台负责人商尚介绍了该平台的主要功能，表示数字化平台是按照“统一规划、分期实施、一级部署、多级使用的总体思路，以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数字化转型建设为中心，支持各级担保、再担保机构全口径业务线上办理，可实现流程和报表自主配置、产品自主配套。数字化平台上线运行将进一步规范再担保业务开展、提升服务效率，使融资担保行业摆脱传统低效的手工作业模式，为担保体系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工商银行普惠金融部介绍了“国担快贷”银担直连业务模式，通过工商银行信贷系统与数字化平台实现互联互通，推动线上批量业务高质量快速发展。四川再担保合作机构雅

安市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全国唯一一家直担机构在会上作交流发言。

来源：四川省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

3. 四川再担保电子职工书屋正式上线运行

为贯彻落实公司党委关于加强企业文化建设相关要求，进一步加强学习型企业建设，丰富广大职工的精神文化生活，在省直机关工会支持下，经过2个月试运行，四川再担保公司工会职工电子书屋——“再担书香”，于近日正式上线运行。

“再担书香”是公司工会在实体职工书屋的基础上，为职工提供了一个更为前沿、时尚、健康的线上学习载体和平台，也是在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以来，工会为广大职工办理的又一件“贴心”事。在未来的书屋建设上，“再担书香”还能为公司的合作机构共享服务，有效的将文化服务延伸到其他领域。

使用者需关注图书馆微信公众号“四川再担保”，点击底部菜单“企业文化”进入“再担书香”，点击书屋底部“我的”，首次使用选择“新用户注册”，使用手机号验证注册，并输入机构授权码 sccrg 即可免费阅读。

“再担书香”书屋有500种期刊，5000集有声图书，5000册电子图书。殷实的图书资源有利于丰富公司员工的精神文化生活，保障职工的基本文化权益，努力营造公司广大员工共建共享的良好学习氛围。

电子线上书屋无需场地，无需专人管理，无任何损耗，

全员共享。相较于实体书屋，性价比较高。且电子书屋分类明确，功能完备，便于查找，打破了时空的限制，操作便捷，公司员工可通过电脑、手机、平板等客户端随时随地自由阅读。个性化的方式，能借助网络传媒的优势，良好的宣传和提升公司文化建设的形象。

来源：四川省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

◆ 四川发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1. 做实“三个基本”，提升党支部规范化建设水平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有企业全面从严治党必须从基本组织、基本队伍、基本制度严起”这一重要论述，进一步提升公司党支部规范化建设水平，2021年，四川发展担保党委通过健全组织、建强队伍、完善制度，推动党支部工作前进有方向、行动有力量、行为有准则。

一是以组织建设为基础，抓实支部的“领导力”，推动普惠担保公司党支部成立。为加力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四川发展担保于8月主导发起四川普惠融资担保有限公司，9月2日，普惠党支部成立，认真坚决落实业务发展到哪里，党组织就建到哪里，党的建设就跟进到哪里。站在普惠公司发展崭新起点上，致力将普惠党支部打造为坚强有力的战斗堡垒。

二是以队伍建设为关键，抓强支部的“战斗力”，推动持续开展创先争优。6月25日，公司党委召开庆祝建党100

周年“两优一先”表彰大会，公司5名同志获优秀共产党员称号，2名同志获优秀党务工作者称号，第二党支部获得“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充分展示公司党员良好精神风貌，塑造先进受激励、优秀得表彰的鲜明导向，激励公司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为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积极进取、再建新功。

三是以制度建设为保障，抓严支部的“把控力”，以标准化标杆化建设为目标，印发了关于党支部规范化建设、党支部考核、党员教育培训、支部组织建设等系列通知文件，围绕组织健全、活动经常、队伍过硬、保障到位、作用突出等方面要求，压紧压实支部责任，牢牢把握基层党建的正确方向。以常态化督导检查为途径，引导各党支部不折不扣落实规定任务，推动党支部主体责任、第一责任、具体责任的有效落实，进而推动公司党支部建设全面过硬、全面进步。以党建与业务融合为发力点，鼓励党支部分类别分领域确定特色任务，在选树典型和氛围营造上主动发掘、呈现，积极探索打造契合金融行业和党员本职岗位的党建特色亮点。

来源：四川发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2. “长城证券-四川发展担保”1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成功发行

2021年10月29日，发展担保以发起人、担保人身份主导发起的长城证券-四川发展担保50亿元ABS储架项目1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成功发行，发行金额为1.59亿元，初始债务人为内江筑石混凝土有限公司、内江盛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直接受益中小微企业15家，应收账款27笔，笔均资

金 589 万元。建信理财、天津银行、中金公司及中信建投证券等多家头部及地方金融机构参与认购。

长城证券-四川发展担保 50 亿元 ABS 储架项目，是发展担保联合长城证券、小米保理、联易融保理、深信保理等行业专业机构，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在深交所发起设立的供应链储架 ABS 项目，是继 2020 年发行中西部首单“1+N+N”担保模式储架供应链 ABS 后的又一有力探索。

1 期专项计划成功发行后，募集的资本市场资金直接支付给供应链上的中小微企业，既有效解决中小微企业回款难、回款慢问题，切实履行了发展担保普惠金融“支小支微”社会责任，又有利于产业类债务人加快资金周转、改善资产负债结构、优化应收账款管理机制，促进产业经济良性循环。该项目为滚动发行，目前，2 期专项计划正在募集资金，预计 11 月发行。

来源：四川发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3. 创新绿色金融 助推低碳发展——四川普惠担保“绿色担”项目落地

2021 年 12 月 28 日，四川金控集团旗下四川普惠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普惠担保”）与成都银行合作的“绿色担”新能源出租车置换贷款项目正式落地。首批落地金额 997.5 万元，支持 125 辆出租车更新为新能源电动车，笔均仅 7.98 万元，是我省专业化普惠担保机构与本地法人银行合作落地的首单项目。

“绿色担”新能源出租车置换贷款项目依托成都市交通

运输局、市生态环境局、市财政局相关财政奖补政策，将金融工具和财政政策紧密结合，充分发挥普惠担保的通道和杠杆作用，将财政奖补政策及时传递到小微企业，实现了政策效应的延伸和放大。

项目由四川普惠担保与成都银行联合发起，专注为出租车企业购买及置换纯电动车提供担保贷款，具有全信用零抵押、审批速度快、额度项下内支用方便、还款灵活、贷款方式多样等优点，可实现零息零手续费。项目覆盖众和、新盛、城市快车、金雁、安的等在成都市范围内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出租车企业。首期授信金额 5400 万元，将支持新能源车置换近 700 辆。四川普惠担保与成都银行合作总规模将超 1 亿元，预计将支持成都市新能源车置换 1200 辆以上。

该项目是四川普惠担保成立以来的首单落地业务，是四川普惠担保积极转变传统担保业务模式、探索新型银担合作机制、服务地方经济发展的创新之举，是落实省委省政府“双碳”工作要求的具体行动，契合了省委十一届十次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四川省委关于以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为引领推动绿色低碳优势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决定》精神，是四川金控集团助力我省加快建设全国优质清洁能源基地和国家清洁能源示范省的有力探索。

作为省地方金融监管局批准成立的全省首家专注支小支微的专业化担保机构，四川普惠担保下一步将切实加力绿色金融，进一步丰富和完善“绿色担”业务品种，扩大业务规模，赋能中小微企业，助力节能减排，努力在推动经济社

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中彰显四川普惠担保的新担当、新作为。

来源：四川发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 四川省金玉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 从“集体起立”到“重新坐下” 金玉担保开展职业经理人竞聘会

建立健全中国特色现代化国有企业制度，完善市场化经营机制，激发企业活力是国企改革三年行动的重要任务。近年来，四川能投集团作为四川省国企改革“排头兵”，通过先行先试，聚焦体制机制创新，率先启动职业经理人制度试点工作。金玉担保作为四川能投集团实行职业经理人的改革示范企业，在四川能投集团和金鼎集团的指导下，研究并制定了职业经理人制度实施方案。

12月14日，金玉担保开展首批职业经理人市场化竞聘面试会，这标志着公司推进职业经理人制度试点迈出实质性步伐。

为了保持竞聘工作的公开、公平、公正，本次竞聘评委小组由金鼎集团党委副书记练诗元，金鼎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王少国，金玉担保党支部书记、董事长何强3人组成，对竞聘人员进行面试评价，金鼎集团纪检监察部职员肖月列席监督。本次职业经理人竞聘岗位包含1个总经理、4个副总经理岗位，采取半结构化面试方式，内容包含综合素质、

专项测试等方面，力求多角度、全方位了解竞聘者的履职能力和职业素养。

在本次职业经理人实施制度试点中，金玉担保原经理管理层成员全部转换身份，先集体“起立”，再重新“坐下”，通过竞聘方式重新确定岗位，打破国企“铁饭碗”，真正实现职业经理人身份转变，形成有效的市场化选人用人机制。

下一步，金玉担保将持续深化制度改革，不断寻求国有企业市场化改革的路径和方法，发挥好国有企业改革试点的示范作用，确保职业经理人制度试点工作取得实效，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来源：四川省金玉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 金玉担保荣获四川省企业数字化转型优秀成果

12月15日，四川省数字经济发展论坛暨四川省企业联合会数字经济创新发展研究会理事会在成都金牛宾馆隆重召开，金玉担保“智慧数字化管理平台”项目，在40家川央企、省属国企和民营企业中脱颖而出，获评四川省企业数字化转型优秀成果

本次会议由四川省企业联合会、四川省企业家协会主办，旨在贯彻落实四川省十四五“推动经济社会数字化发展，建设数字四川”战略部署，推动我省广大企业数字化转型的进程，吸引了来自政府领导、IT专家、协会代表、企业CIO代表、企业主要负责人等近百人参会。

近年来，金玉担保坚持以“业务+技术”为核心，着力推进信息化与业务管理深度融合，依托大数据、人工智能、

云计算等技术，打造了智慧数字化管理平台项目。该项目主要用于公司担保业务管理，通过新技术应用，对接风控决策大数据，构建全过程、全要素、全周期、全流程数字化担保管理体系，大大降低了管理成本，提升了精细化标准化管理水平。

下一步，金玉担保将持续加强自主创新能力，不断创新经营和业务发展模式，在现有系统中开发植入风控体系动态监管、智能化业财融合体系建设，建立行业先进的全终端覆盖管理系统，让信息化成为引领金玉担保高质量发展新动力引擎。

来源：四川省金玉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 四川省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 省农担缴纳利税总额突破 1 亿元

截至 9 月底，省农担公司累计缴纳的各项税款和国有资本经营收益达到 1.09 亿元。作为政策性金融企业，省农担公司不仅在发挥政策性担保职能上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为缓解全省“三农”领域的“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做出了积极贡献，同时强化公司内部财务管理，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实现了利税缴纳的连年增长。

成立至今，省农担公司坚持扩面增量，担保业务快速增长，在执行较低的担保费率基础上，仍保持担保费收入增长势头。同时，合理制定资本金存储方案，通过狠抓收入来源，

扩大了纳税基础，已累计向税务部门缴纳各项税款 6442 万元。

一手抓收入，一手控支出，省农担公司通过严格把控经营风险和严控运行成本支出，最大限度减少经营支出，增加了经营利润，已累计上缴国有资本收益 4453 万元。

通过抓收入、开税源，控支出、垒盈余，省农担公司在担保业务持续快速增长的同时，实现了稳健运行，确保了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来源：四川省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 全省首笔“强村贷”富顺用在“刀刃”上

去年 11 月 11 日，中国农业银行富顺支行向罗寺村发放全省首笔 50 万元村集体经济组织“强村贷”，助力村集体经济发展壮大。一直以来，村集体经济组织受缺少有效抵押物、不具备企业法人资格、财务管理不完善等条件限制，在信贷融资上困难重重。

为有效解决村集体经济组织“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去年，四川省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和省农行开展金融产品创新，在富顺县试点“强村贷”，探索构建财政金融协同支农机制，罗寺村成了第一个“吃螃蟹”的村。

虽然投入时间短，但这笔贷款带来的效应已经初步显现出来：去年挂果 20 亩，卖了 9 万元，今年挂果就有 30 多亩，预计可卖 10 多万元。更重要的是，果子的品质更好，吸引了来自浙江的采购商。

在具体运行上，富顺县设立了 2000 万元的村集体经济

及新型经营主体担保贷款，杠杆放大 20 倍，并与四川省农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农行富顺县支行合作，通过政担银三方互动，为罗寺村这样产业起步早、发展质效好、综合风险小的村集体组织提供贷款，破解村集体经济组织融资难题，助推乡村振兴。

每个村按照项目建设及产业发展的需求，在 10—200 万元的融资额度内，由村两委规划产业及基础设施项目，形成方案后报乡镇政府审核，审核通过后报县农业农村局、县财政局和县委组织部审定，确定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融资担保额度后向银行推荐。

为了进一步确保贷款安全，富顺县还设立首期 500 万元的偿债基金池，作为风险代偿的还款来源，所有贷款的村集体经济组织按贷款金额的 1% 一次性缴纳风险基金，并注入基金池。村集体经济组织在还清银行贷款的同时，向县农业农村局申请退还缴纳的风险基金。

以罗寺村的 50 万元贷款为例，就需要拿出 1% 也就是 5000 元注入基金池，如果以后由于不可抗力，产业发展失败，村集体无力偿还贷款，偿债基金池就要负责偿还，风险由县财政、银行、担保公司、乡镇街道按一定比例承担。

来源：四川日报

3. 政银担合作模式获中国人民银行调研组肯定

11 月，中国人民银行主管的全国性权威金融政策类期刊《中国金融》刊发中国人民银行调研文章《探索多方共赢的新型政银担合作机制》，系统介绍了四川省财政组建省级农

担公司，探索建立“深度互信、错位协作”政银担合作模式的经验。

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研究所、成都分行组成调研组，深入调研了省农担公司融资担保工作，对省农担公司在全国范围内率先创建新型政银担合作模式，探索形成“获客批量化、分险均衡化、手续减量化、工作错位化、审批标准化、手段信息化”的工作机制进行了充分肯定。调研文章指出，在不断扩大支农担保业务的实践中，省农担公司通过不断改革创新，找准政府融资担保机构的着力方向，成功实现“降门槛、降成本、提效率、延期限、广覆盖”，实现财务可持续和政策性普惠的双重目标，农业融资担保的四川模式值得借鉴推广。

通过几年的努力，省农担公司已累计为 7.7 万户农业适度规模经营主体提供信贷担保 334 亿元，有效缓解了我省“三农”领域的融资难题，为助推全省农业现代化及乡村振兴做出了积极贡献。

来源：四川省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 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1. 中小担成功落地全国首单远期结售汇履约担保业务

为迅速响应成都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成都市商务局、国家外汇管理局四川省分局和人民银行成都分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出台的《关于进一步提升金融服务中小微外贸企业

水平的若干措施》，帮助外贸企业应对汇率市场波动，切实解决中小微外贸企业汇率风险管理中的痛点，进一步发挥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促进贸易投资便利化的作用，10月15日，政策落地当日，成都中小担联合中国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成功为首批5家企业成都多林电器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卡诺普机器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通亚欣瑞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四川轮胎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欧斯利科技有限公司办理了远期结售汇交易。

远期结售汇履约担保业务是由公司为中小微外贸企业提供履约担保，合作银行提供免保证金的远期结售汇业务，企业无需支付担保费用。本项政策将惠及成都市近4000家中小微外贸企业。

来源：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2. 助力天府文产贷“银政担”模式首笔放款成功

近日，从事乐器制作和销售的成都泛洋林产乐器制品有限公司，通过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增信，成功获批中国银行“天府文产贷”250万元贷款。这是天府文产贷“银政担”模式的首笔放款。

财政厅、省委宣传部联合印发《关于开展“天府文产贷”试点工作的通知》，正式开启全省“天府文产贷”试点工作。

“天府文产贷”是四川省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促进文化金融深度融合、创新发展的重要举措，为中小文化企业融资提供稳定、规范、便捷的金融服务，进一步降

低文化企业融资门槛和融资成本，解决企业的燃眉之急。

下一步，成都中小担将充分发挥“银政担”多方联动的优势，坚持探索创新，不断为企业注入金融“活水”；以“天府文产贷”为支持文化企业发展的有力抓手做好金融服务工作，以普惠金融发展的新模式为建设文化强省贡献力量。

来源：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3. 助力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个电子保函落地

近日，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顺利完成了一场不见面的开标会，这是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保函系统正式上线以来，首个采用电子保函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建设工程项目，也是成都中小担助力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个电子保函落地。

保函呈现出显著的电子化发展趋势，特别是疫情带来的远程招投标需求。为满足投标保函高时效的现实需求，体现业务电子化在营销和操作上的优势特点，成都中小担积极探索，基于平安银行对我公司的分离式保函授信，联合中金科技，三方联动优化了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保函系统，充分发挥各自在信用等级、风险控制、系统建设上的优势，在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展了电子投标保函业务。与传统保证金相比，电子投标保函有着价格合理、使用方便、安全防伪、过程轨迹可追溯、便于监管等诸多优点，对发展信用经济、优化营商环境具有积极意义。

成都中小担不断创新服务方式，提高服务效率，让“数据跑路”代替“企业跑路”，为进一步规范公共资源交易行

为，营造公平、公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招投标环境贡献力量。

来源：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4. 热烈祝贺成都深高投中小担基金顺利落地成都首笔投资项目

近日，由成都中小担联合深圳高新投发起设立的成都深高投中小担创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助力本土企业成都菲斯特科技有限公司成功完成B轮融资。

成都菲斯特科技有限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四川省重点培育创新型企业、2019年成都市高新区瞪羚企业，拥有四川省企业技术中心、四川省投影光学屏幕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家省级研发平台。主要产品及业务有激光电视光学屏、智能投影光学屏、3D立体光栅模等。

未来，公司将继续深入探索“投、担”联动业务，深度挖掘重点产业链中创新能力强、发展潜力大的优质企业，引导其走“专精特新”发展之路，并积极对接各级资本市场，实现资源整合和优势互补，打造品牌基金，为中小微企业提供更加多元化、全方位的金融服务，助力成都建圈强链行动，推进产业高质量发展。

来源：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 成都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1. 颂读百年路 阅享新征程——成都小担党总支开展读书月系列活动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促进全民阅读的决策部署，持续倡导培育爱读书、读好书、善读书的良好社会新风尚，助力推进“书香成都”建设，加快推动我市全民阅读高质量发展，成都产业集团党委下属成都小担公司党总支紧扣成都市委宣传部《2021年成都读书月活动方案》精神，结合工作实际，深入开展“颂读百年路 阅享新征程”读书月系列活动，切实将读书月活动与文明城市建设具体举措相结合、与党史学习教育相结合，进一步教育引导公司干部职工提升阅读兴趣、养成阅读习惯、提高阅读能力，不断增强思想道德素养和科学文化素质。

公司党总支将丰富阅读书籍资源作为一项重要任务来抓，通过“线上+线下”等方式，纵深拓展干部职工阅读素材。同时多层次开展读书分享活动，积极搭建读书交流学习平台，着力将读书学习收获转化为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的实绩。全面开展“初心百年 书香小担”、“周五政研学习分享”、“每日分享一刻”等活动。该系列活动自开展以来，分享内容涵盖金融投资、时政热点、自然地理、人文历史、生态环保等多个领域，分享知识点累计达130余个。

公司党总支紧扣“数字化转型”相关要求，创新融入数字智慧课堂，以数字化建设为抓手，不断拓展阅读平台载体

和阅读受众。一方面，紧扣集团 2021 年“产业好讲师”内训师培育计划，择优推荐五名职工参加集团初赛，参赛职工紧扣岗位职能，综合盘点个人工作经验和学习收获，研制出品优势突出、可听可读的线上“微课程”。另一方面，积极融入公司属地街道“家在桂溪 乐活贵栖——桂溪街道 2021 年最成都·市民课堂”活动，常态化派出党员志愿者融入社区智慧课堂，面向所属街道管理企业积极研制融资担保政策电子宣讲方案，及时对接辖区内企业融资需求，不断拓宽公司扶持中小微企业的能力和范围。

来源：成都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2. 绿色金融服务助力加速落实“双碳”

中国将力争 2030 年前实现碳达峰、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双碳”目标如何达成？绿色金融，成为金融领域企业可发力的重要途径之一。所谓绿色金融，是指为支持环境改善、应对气候变化和资源节约高效利用等经济活动所提供的各类金融服务，其连通了环境保护和金融创新。

成都产业集团下属成都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小担）围绕清洁能源、绿色低碳交通、绿色建筑、低碳智能制造、生态固碳和技术固碳、碳交易等领域，提前谋篇布局并提供综合金融服务，近 3 年间累计向相关企业提供金融服务超 6000 万元人民币，全力支持绿色、低碳、循环经济发展。

早在 2013 年，小担便将绿色金融服务触角延伸到了科技环保企业领域，连续 8 年为客户企业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自环保）提供融资担保服务，协力帮助客户企业开发出满足“国四”到“国六”排放标准的新一代尾气处理催化剂。今年10月，中自环保在“科创板”敲钟上市，并于近期成功入选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至此，成都共入围21家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

来源：成都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3. 整治“窗口腐败” 倾力打造更有温度的担保服务

为进一步优化规范办事流程，切实提升窗口服务质效，小担纪检机构自开展“窗口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工作以来，敦促公司各业务条线、放款中心全面梳理排查部门岗位、窗口服务事项、办事流程、办理周期、制度机制等问题，通过深入走访客户企业、广泛开展宣传、实施问卷调查等方式，多渠道听取客户企业的意见建议，查找窗口服务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深刻剖析原因，并采取有力举措集中开展问题整改，坚决防范和遏制窗口领域腐败问题的发生。

担保公司的业务部门和放款中心是此次“窗口腐败”专项整治的主阵地。自整治工作开展以来，小担纪检机构统筹谋划、积极部署，采取多项措施深入实施窗口治理，及时发现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发生在群众身边的“微腐败”，杜绝不担当、不作为、服务不主动等作风问题。一是印发了关于开展“窗口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和工作方案，按照整治工作的统一要求，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明确了目标任务、工作重点和时间安排；二是召开了整治工作动员会，对整治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并进行了动员讲话，号召全体

窗口工作人员进一步树牢为民服务的宗旨意识；三是广泛宣传发动，通过深入客户企业、实施问卷调查、进行电话回访、发布整治公告等方式，多渠道查找问题和不足。

下一步，小担纪检机构将认真落实好此次“窗口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督促公司进一步优化办事流程、健全规章制度，切实把专项治理抓实、抓细、抓出成效，为助力打造服务实体经济的“有速度、有温度、有担当的国有担保企业”提供坚强的纪律保障。

来源：成都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 成都金控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 纾解企业“痛点”担保助企惠民

9月，成都市生产力促进中心举办了“创业天府 菁蓉汇·科技金融助企惠民”专场活动，旨在通过“线下+线上”相结合的方式，为资本、金融机构与科技企业“搭台”，为科技企业纾困解难、注入新的发展动力提供金融支持。

金控担保作为现场唯一一家担保机构，利用本次活动搭建的“科技金融集市”，派出业务骨干团队与近20家各类科技型企业面对面开展业务交流，针对不同企业的具体需求，在了解企业基本情况的基础上，金控担保业务人员结合公司现有融资担保产品热诚为企业推介和匹配融资担保方案，尽力为解决企业融资问题出谋划策。

在互动交流中，公司提供的“科创贷”融资担保产品备

受众多参会企业青睐——由于“科创贷”除了提供资金支持，还具有专享优惠利率、享受政府贷款补贴、反担保方式更趋灵活等优势，可以有效缓解初创、成长期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难题。金控担保自去年开始推广“科创贷”产品以来，已经成功数十家科技型中小企业提供了“科创贷”融资担保服务，有效地支持了科技创新企业发展。听了金控担保业务人员的介绍，很多参会企业纷纷索取金控担保的产品宣传资料，表示愿意尝试这种融资产品。

来源：成都金控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 雪中送炭显真情 尽心尽责办实事

“贵公司以求真务实精神为我们小企业解困，真是帮了我们的大忙了！”四川维众基业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众基业”）负责人紧紧握着金控担保总经理的手激动地说道，然后展开一面写有“携手抗疫 雪中送炭显真情，助力乡村 尽心尽责办实事”的锦旗，对金控担保在疫情期间的暖心服务和为小微企业纾困解难的善举表示感谢。

维众基业是金控担保的在保客户，该企业是一家从事乡村振兴基础建设的建筑企业，2019年11月经金控担保提供担保授信在成都银行申请了1500万元5年期固定资产贷款，资金主要用于温江区乡村振兴重点项目——万春镇幸福田园乡村旅游度假区“隐庐花涧”建设。

2021年疫情形势反复无常，金控担保业务团队在疫情期间主动问需于中小微企业，努力为受疫情影响的客户提供帮助。在回访客户过程中了解到，作为股权出质反担保和个人

信用反担保的当事人，维众基业的大股东和法定代表人同时担任了新疆集中充电工厂的股东和法定代表人，其因业务发展需要川疆两省来回奔波，由于疫情防控要求两头不得兼顾，对两地的项目推进造成了极大的影响，隐庐花涧建设工程项目因此被迫处于停工状态。了解到具体情况后，金控担保业务分管领导高度重视，在与维众基业进行会商后，商定了以“变更法定代表人、转让股权，确保温江项目顺利推进”的思路解决困难。由于维众基业全部股权已经质押给金控担保，质押期间不可变更股权，金控担保在全面评估已有反担保措施和有可能发生的风险后，设计了“在其他反担保措施不变的前提下，同意维众基业提前解除股权质押；在完成股权及法人变更后再将 100%股权进行质押登记”的一揽子解决方案。在金控担保客户经理和维众基业的共同努力下，维众基业在不到一个月时间里顺利完成了法定代表人变更、股权转让和股权再质押等一系列工作，隐庐花涧建设工程项目也得以顺利复工，成功化解了维众基业因疫情影响造成的经营风险。

来源：成都金控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 成都市融资再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新增业务突破 100 亿元

2021 年以来，成都再担保聚焦“成为支持小微企业的关键抓手、成为传导财金政策的重要平台、成为践行普惠金融的中坚力量”发展目标，持续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截至 10

月底，2021 年新增业务规模已突破 100 亿元，超额完成全年业务目标 20 亿元，累计支持客户 8779 户，惠及小微企业、三农主体 8622 户。

成都再担保成立以来，始终坚持“服务融担机构、服务小微企业、服务地方经济”的发展定位，不断创新工作思路、改进工作方法，推动了业务规模高速增长。

一是大力推进国家融担基金业务。本年新增国家融担基金业务约 57 亿元，较 2020 年全年增长 375%，为我市争取中央、省分险资金约 9100 万元。开展国家融担基金业务的融担机构增长到 17 家，较 2020 年增长 70%。

二是持续建强融担体系发展合力。已基本实现再担保业务成都行政区域全覆盖和国有融担机构全覆盖。撮合互联网银行与融担机构开展批量业务合作，推动融担机构业务爆发式增长。

三是持续优化业务结构。本年已完成分险业务 79 亿元，较 2020 年全年增长 427%，分险型业务占比较 2020 年全年提高 45 个百分点，融担机构分险需求得到进一步满足，再担保分险职能得到进一步加强。

来源：成都市融资再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 四川省川南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强实力 专注担保谋发展

按照四川省委、内江市委对加快推进川南经济区一体化发展及财政部金融服务综合改革试点城市项目的要求，四川

省川南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圆满完成 2021 年度增资扩股目标任务，营业执照变更登记等工作于 12 月 16 日全面完成，标志着公司连续三年金融改革试点城市项目增资任务交上了完美的答卷。

此次增资为公司成立以来的第 12 次增资，川南担保公司注册资本金由 3.85 亿元增加至 4.1 亿元，内江农担公司注册资本金由 1.75 亿元增加至 2.2 亿元，两家市级担保平台共计增资 7000 万元，三年累计增资 1.8 亿元，为公司发展增加了原动力，极大地提升了担保实力，增强了抗风险能力和银担合作话语权，进一步改善了企业融资环境，提高企业融资的可得性，激发普惠金融的强大活力。

2021 年，公司在疫情常态下主动担当“金融保姆”职责，坚持为企业办实事，降费让利，为域内小微企业、“三农”主体注入金融活力，持续完善融资担保体系建设，加快拓展川南区域业务，积极推动川南实体经济发展。三年增资任务已完成，公司以三年增资为契机，紧抓成渝双城经济圈、川南经济区一体化等政策机遇，在“稳农业、强工业”的工作思路引导下，助力现代农业、小微实体经济发展，继续扶持专精特新企业和重点龙头企业，为“十四五”规划发展和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贡献担保力量。

来源：四川省川南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 四川现代农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创新担保产品 畅通融资渠道

在省国资经营公司的领导下，四川现代农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农担公司”）始终坚持以“服务小微、服务三农”为宗旨，坚定走小而美的发展道路。今年以来，为更好支持供应链金融发展，农担公司以优质核心企业为点，全面辐射上下游小微企业，搭建核心企业到小微企业的融资桥梁，设计推出了“票据保”供应链金融服务创新产品。

一、建点，严筛核心企业

本产品是依托核心企业的信用，载体是核心企业出具的电子商业承兑汇票。在核心企业入围上，公司坚持“审慎”的原则，择优选择资本实力较强、信誉能力较佳的央企、地方国企、上市公司等，并通过市场调研、网络渠道等一系列方式全方位了解企业。同时以资产负债率、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等关键指标为标准，构建偿债能力、发展能力、营运能力、盈利能力、信用状况等多维评价体系。目前已成功为5家核心企业进行授信，授信金额共计2.30亿元，为业务开展奠定了基础。

二、扩圈，丰富业务渠道

为加快项目落地，农担公司担保业务部多次走访交通银行、中国银行、邮储银行、光大银行等合作银行，探讨业务流程，共建合作契机；拜访成都建工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五局总承包川渝分公司、成都

建工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成都建工第八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等企业，建立多方票据资源，不断扩充票据业务渠道，拉长业务链条，助力“票据保”加速推进。

三、连接，搭建融资桥梁

小微、三农等企业量大面广，市场议价能力较弱，融资渠道有限。农担公司充分发挥供应链金融思维，为更好服务企业：一是审批流程快。票据保业务实行签批制，缩短审批时效，在流程上按下了加速键；二是收费灵活。与传统担保业务不同的是，票据保业务按持有票据月份数进行收费，大大降低企业的融资费率。三是高效对接。根据企业需求，就近为其推荐成本低、效率高的银行，已成功帮助4家小微企业找到落地银行，做好企业与银行的连接器。

创新驱动发展，票据保业务是农担公司的一次有益尝试。通过本业务的开展，不仅有效缓解了小微企业资金压力，也为公司发展开启了新模式。农担公司将始终牢记金融服务实体的初心，加强改革创新，不断提升管理水平，加大对小微企业的支持力度，充分发挥政府性融资担保公司的职能。

来源：四川现代农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 成都市农村产权流转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创新“西岭温泉担”产品 支持乡村振兴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

成都市农村产权流转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担公司”）联合银行创新推出“西岭温泉担”产品方案，支持西岭雪山景区、花水湾温泉小镇的酒店、民宿及景区沿

线农家乐等经营主体发展。

产担公司强抓成都市打造美丽宜居公园城市及世界旅游名城的契机，贯彻落实市委“西控”战略和“特色镇+林盘”工作部署，不断深化在大邑、邛崃等乡村旅游前沿地的担保业务布局，以西岭雪山运动康养产业功能区建设为切入点，围绕当地康养旅游、民宿酒店、温泉资源等特色产业不断优化资金供给能力，产担公司联合农商银行花水湾支行为最大程度发挥当地乡村旅游特色产业资源优势，创新推出“西岭温泉担”融资担保产品，通过解决民宿酒店提档升级建设、受淡旺季影响带来的资金周转困难等融资需求，不断提升雪山沿线景区旅游服务能力。

该产品借助当地银行网点的属地化优势，产担公司优化调查评估流程，根据银行审批结果在五个工作日内批量化完成要件审核、快速实现信用贷款发放；公司根据借款人经营实力和融资需求，一对一制定融资方案，单户贷款额度控制在100万元以内，贷款期限最长5年期，从而快速、有效的解决涉农主体融资难问题、合理控制方案项下贷款风险，不断提升融资服务效率和质量。

产品推出以来，产担公司深入挖掘大邑县西岭雪山、花水湾旅游景区沿线民宿资源，走访调查星级酒店、农家乐等经营主体超百余户。大邑县西岭镇垚垚酒店成为首个受益者，从产担公司取得了80万元贷款担保支持，用于酒店扩大规模以及装修提档升级，为即将到来的冬季旅游旺季以及西岭雪山“南国国际冰雪节”做好准备，解决了酒店每到旺

季房间就供不应求的问题。

未来，产担公司将进一步深化银担合作，围绕“雪山森林、温泉道源、古镇田园、绿道林盘”独特的林盘资源，对当地经营者进行融资担保服务，积极探索乡村振兴发展新路径。切实解决农业、农村发展“融资难”“担保难”问题，促进农村金融服务水平的持续提升，携手助力乡村旅游振兴。

来源：成都市农村产权流转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 泸州市兴泸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1. 绿色通道助力受灾企业灾后重建 24小时完成2000万担保贷款全流程

9月16日凌晨，泸州市泸县发生6.0级地震，给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安全造成重大损失，尤其震中福集镇及周边的嘉明镇、玉蟾街道等区域受灾严重，众多受灾企业亟需资金进行灾后重建。兴泸担保集团迅速行动起来，开辟绿色通道助力受灾企业灾后重建，展现了国企担当。

9月28日，玉蟾殡仪服务公司、泸州智康教育广告投资有限公司向工商银行泸县支行申请贷款共计2000万元用于此次地震的灾后重建事宜，向兴泸担保集团申请贷款担保。

当日，兴泸担保集团业务部门工作人员迅速前往企业开展贷款调查，并积极与多方协商，拟定由泸县信贷风险基金、工商银行、兴泸担保集团按照1:3:6的比例分担风险责任为

企业增信。泸县信贷风险基金是泸县人民政府为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县域优质小微和民营企业信贷支持力度而设立的专项基金，通过政、银、担三大主体风险共担的融资模式，专项用于对符合条件的企业增信和风险分担。同时，为切实降低受灾企业的融资成本，兴泸担保集团决定按 1.5% 的年费率收取担保费。

9 月 29 日，兴泸担保集团业务部门完成了贷款调查及全部内部审批流程。当日，兴泸担保集团与受灾企业签署了委托保证合同，并与泸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泸县汇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商银行泸县支行、泸县农业和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署了《泸县信贷风险基金政银担合作协议》，出具了担保函同意为受灾企业的 20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

24 小时内，兴泸担保集团完成了从担保业务受理到出具担保函的全部流程，全程为受灾企业开辟绿色通道，全力协助受灾企业尽快开展灾后重建工作，展现了国有融资担保公司的责任与担当，受到了泸县当地政府和企业的赞扬。

来源：泸州市兴泸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2. 以民心为初心 担当服务社会使命

近年来，“融资担保”已经成为泸州市产业扶贫的一个有效抓手，在这场由“输血式”扶贫变“造血式”扶贫的攻坚战中，兴泸担保发挥了重要作用。兴泸担保先后为古蔺县畅兴玩具有限公司、古蔺县马蹄甜橙专业合作社、古蔺县王氏凤妈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古蔺县太平镇龙溪农牧专业合作社等 4 个项目发放了 7 笔共 1089 万元产业扶贫担保贷款。

扶贫项目覆盖 10 余个村 5000 多户农户，带动贫困户 800 多户 4000 余人就业，有力助推了脱贫攻坚工作的深入开展。

民族要复兴，乡村必振兴。进入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新征程，“三农”工作重心已历史性转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兴泸担保始终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让广大农民生活芝麻开花节节高，一直以来，兴泸担保在“三农”领域精耕细作，多措并举服务民生，紧紧围绕国家农业产业政策方向，努力破解“三农”领域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截止目前，已累计为泸州市 116 户涉农小微企业、专业合作社、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等农业项目提供贷款担保超过 7 亿元，有效地发挥了农业担保贷款的支农作用，在助力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战略，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方面做出了应有的贡献。乡村振兴是我们全党工作的重中之重，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是关系大局的重大问题，下一步兴泸担保将继续发挥政府性融资担保公司的优势，用好用活各项扶贫、支农、惠农政策，将支农支小持续走深走实，重视服务“三农”的最后一公里，构建全链条服务，为“三农”发展汇聚更多洪流。

来源：泸州市兴泸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 广元市广信农业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1. 以作风整顿促转变 跨区域合作见实效

今年以来，受经济下行压力和新冠疫情的双重影响，广

信担保公司面临流动性紧缺、风险聚集、代偿增多等问题，严重制约和影响公司的经营发展。对此情况，公司以全市开展的干部纪律作风整顿工作为契机，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关于纪律作风整顿工作部署要求，结合自身实际，围绕“小进即满、不思进取”等十二个方面查找问题，积极整改，变被动为主动，积极想办法、添措施，致力于走出公司经营困境。

经多方学习考察，公司以主动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为抓手，多次赴重庆进出口担保公司考察学习，最终达成以“线上批量融资担保业务”为基础的全面合作协议，今年9月该业务项目落地实施。截止目前，公司已累计办理“线上批量融资担保业务”107604笔，为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及三农提供了62446.83万元的担保服务。

来源：广元市广信农业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2. 业务创新谋发展——“网商担”业务上线试运行

12月18日，广元市广信农业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网商银行合作的“网商担”融资担保业务上线开通运营。开通当日即为148户小微企业、“三农”及个体工商户提供了162笔120万元的融资担保服务。

该业务以金融科技为手段，以互联网为载体，通过线上获客、线上审核、批量担保，实现担保业务的线上运营；同时该业务具有户均额度小、用款周期短、风险分散的特点。浙江网商银行对我公司的首期授信额度将达到4亿元，通过融资担保，将进一步增强我公司对小微企业、“三农”、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服务能力。

来源：广元市广信农业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 四川长江民营经济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 反腐倡廉 开展廉洁寄语活动

四川长江担保公司为充分发挥家庭在反腐倡廉建设中的积极作用，营造“尊廉、倡廉、崇廉、守廉”的浓厚氛围，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在干部员工中开展了“廉洁寄语”征集活动。

活动以弘扬廉洁齐家、家庭助廉为主题，分别以公司大家庭、员工小家庭为单位，通过感情真挚、语重心长的廉洁寄语，感受父母对子女的有关关爱、夫妻之间的勉励支持，子女对父母的期待祝福。

公司领导率先垂范、积极参与，摆放寄语时刻警醒自己，录制视频对员工寄予殷切希望。同时公司制作的“廉洁寄语摆台”摆放在每位工作人员的办公桌上，使廉洁思想润物无声，入脑入心，既增强党员干部自励、自警、自省、自重意识，又提高他们务实清廉的自觉性。

来源：四川长江民营经济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 精准发力 助力民营——长江担保发布支持个体工商户发展的金融产品“支个保”

12月23日，在宜宾市2021年民营经济重点工作发布会举行会上，四川长江担保公司发布了支持个体工商户发展的金融产品“支个保”。

“支个保”是为贯彻落实中省市支持和帮助个体工商户发展的要求，由市政务服务非公经济局、市财政局共同印发《宜宾市支持个体工商户发展风险担保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专项支持个体工商户融资的线上批量化融资担保产品。

该产品具有门槛低、效率高和收费低三个特点。鼓励诚实守信合法经营的客户，对符合信用准入要求的客户，反担保措施不要求抵质押物。客户正常与银行进行贷款申请审批流程，只需向担保公司提交 5 项基础资料，30 分钟内即可出具担保函。疫情期间执行 0.5%/年的担保费，远低于全省担保费率平均水平。

◆ **雅安市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在保余额突破 50 亿元**

躬耕不辍付春华，木铎之心待秋实。2021 年 12 月 21 日，雅安市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在保余额达 50.01 亿元，成功突破 50 亿大关。截至目前，公司已累计为 2700 余家企业撬动 200 亿元以上资金支持，有力助推了地方经济发展。

作为雅安市唯一一家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雅安市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始终秉持着“感恩、担当、创新、图强”的理念，聚焦支小支农融资担保主业，持续向企业注入金融活水，切实缓解小微和“三农”融资难、融资贵等问题，成为地方重要金融引擎。

下一步，公司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雅安市第五次党代会精神，立足雅安加快建设“川藏铁路第一城、绿色发展示范市”的新要

求，紧扣“十项重点工作”，不断增强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积极践行“金融+产业+担保+大数据”服务实体经济能力，为雅安高质量发展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来源：雅安市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 成都正信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1. 温江区首笔担保模式“蓉易贷”成功放款

作为成都市首批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之一，正信担保坚持“服务小微、稳健创新”的理念，贯彻落实“六稳”“六保”工作任务，积极申报加入各项政策性产品合作。

9月30日国庆前最后一天，通过多方努力，正信担保与交通银行成都温江支行合作的第一笔“蓉易贷”项目成功落地，缓解了中小微企业因缺乏有效抵押物导致的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问题，是进一步完善普惠金融服务体系工作中的重大突破，同时也标志着公司与交通银行的全面合作正式启航。

“蓉易贷”作为成都市“门槛低、费率低、范围广”的财政金融产品，实现在温江区首笔担保模式放款，有效构建融资担保公司、“蓉易贷”资金池、银行4:4:2比例分担风险和资金补偿机制，对正信担保具有重要的里程碑意义。

来源：成都正信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2. 首笔“惠抵贷”落地！正信担保携手成都银行助力普惠金融

正信担保坚决贯彻落实国家降费金融政策开展普惠金融，全面参与金融机构产品推广，积极发挥政府性融资担保公司杠杆及引导作用，加大普惠金融支持力度，努力提升金融服务质效。

12月3日，正信担保与成都银行温江支行合作的第一笔“惠抵贷”项目120万元成功落地，同期还有10余户项目正在积极推进中。“惠抵贷”业务的发放，充分发挥双方合作优势，分担市场交易风险，进一步贯彻“服务小微、稳健创新”理念。

下一步，正信担保将携手成都银行温江支行积极推进“惠抵贷”，精准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健康发展，切实降低融资成本，着力提升贷款规模，共同助力普惠金融服务的覆盖及效率。

来源：成都正信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 广元市利州区利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与浙江民泰银行签订银担合作协议

近日，利东担保公司与浙江民泰银行举行银担合作签约仪式。

利东担保公司董事长莫斌斌表示，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守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的准公共定位，优化担保服务，

着力缓解小微企业、“三农”等领域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本次双方合作，本着“资源共享、风险共担、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原则，将为辖区中小微企业、“三农”等领域提供多元化的金融服务，进一步助推金融支持地方实体经济的发展。

来源：广元市利州区利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 邻水县创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加强县域合作流动 推动担保健康发展

12月6日，由武胜县国企党工委专职副书记罗标带队，武胜县金融和新经济工作局、就业局、财政局、光明集团等单位一行6人到邻水县创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调研担保公司运营管理工作经验，邻水国资集团董事长蒋德合主持座谈，邻水县财政局国资管理股股长董莉君、邻水国资集团总经理徐旭、邻水创业担保公司副总经理张琦等参加座谈。

会上，双方就担保公司的组建、发展、风险等方面进行了交流。邻水国资集团董事长蒋德合结合邻水县创业担保公司10余年的运营发展，详细介绍了担保公司组建的一系列条件、经营各类担保产品、担保公司的收入构成、需要防范的风险点、分险途径、给地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以及对武胜县发展担保公司的建议。邻水创业担保公司副总经理张琦从业务尽职调查、项目评审、风险防控等具体操作流程进行了补充发言。

武胜县国企党工委专职副书记罗标对邻水国资集团、邻

水县创业担保公司的经验分享表示十分感谢，为武胜县担保公司下一步发展提供了借鉴和帮助。罗标表示，通过此次交流，一方面为武胜县担保公司的健康发展指明了方向，另一方面建立了双方进一步联系交流的基础，取长补短，共同为广安市经济发展贡献担保力量。

会后，双方围绕人才培养、政府支持、行业发展等内容进行了深入探讨。

来源：邻水县创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行业政策】

◆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入实施财政金融互动政策的通知 川办发〔2021〕51号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深入实施财政金融互动政策的通知 川办发〔2021〕51号

各市（州）、县（市、区）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做好经济和金融工作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加强财政政策、金融政策、产业政策协同联动，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激励作用，促进金融更好服务我省实体经济，经省政府同意，现将深入实施财政金融互动政策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支持做优做强金融产业

（一）支持西部金融中心加快建设。对在我省新设总部的银行、保险、证券、信托、公募基金等金融机构，省级财政按其实收资本的1%、单户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给予一次性奖励。对经有关金融监管部门批准，在我省注册设立区域总部、后援中心和专营中心的金融机构，省级财政给予500万元一次性奖励。

（二）支持中小银行补充资本。对我省地方法人中小银

行成功补充资本的，省级财政按其新增一级资本（不含利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补充的资本）的5‰、单户最高不超过500万元予以补贴。

（三）支持做大信贷增量。实施年度贷款增量奖励，按银行机构类型排名，对每类（开发性、政策性银行和国有大型银行，全国股份制商业银行、省外城市商业银行、外资银行，我省地方法人银行等三类银行，下同）年度新增贷款额、贷款余额增幅排名全省前3名的，省级财政分别给予第1名500万元、第2名300万元、第3名200万元奖励。省级财政对年度融资余额增量排名前3名的地方金融组织，分别给予100万元、80万元、50万元奖励。

（四）支持保险资金入川。对年度新增投资额（不含存款和自用不动产）、投资额增幅排名全省前3名的保险机构，省级财政分别给予第1名500万元、第2名300万元、第3名200万元奖励。

（五）支持县域金融生态环境建设和金融风险防范。人行成都分行和省地方金融监管局按年度对全省各县（市、区）金融生态环境和金融风险防范工作进行评价。根据评价结果，按县（市、区）年度地区生产总值（GDP）规模分组（200亿元以上、100—200亿元、100亿元以下），省级财政对每组排名前3名的县（市、区）分别给予500万元奖励。

二、推动金融支持重点领域重点产业发展

（六）支持创新驱动发展。对发放高新技术企业、科技

型中小企业年度新增贷款额排名全省前 5 名的银行机构，省级财政按照其年度新增贷款额的 1‰、单户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给予奖励。对我省投贷联动业务中年度新增贷款额排名前 5 名的银行机构，省级财政按照其年度新增贷款额的 1‰、单户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给予奖励。支持地方建立基于区块链技术的知识产权融资服务平台，对通过纳入国家和省级建设的平台年度新增贷款额排名前 5 名的银行机构，省级财政按照其年度新增贷款额的 1‰、单户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给予奖励。对在四川设立金融科技实验室的国家级科研机构 and 国内大型金融机构，省级财政给予 50 万元一次性补贴。

（七）支持绿色金融发展。对绿色信贷年度新增贷款额排名全省前 5 名的银行机构，省级财政按其年度新增贷款额的 1‰、单户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给予奖励。对向国家绿色发展基金投资项目提供配套贷款的银行机构，省级财政按其年度此类新增贷款额的 1‰、单户最高不超过 200 万元给予奖励。对符合生态环保领域支持范围且贷款期限超过 1 年的银行机构和主权外债融资贷款项目，省级财政按照贴息率不超过 3%、单个项目每年贴息金额不超过 300 万元给予贴息。

（八）支持产业链供应链融资。对符合规定的年度应收账款新增贷款额排名全省前 5 名的银行机构，省级财政按照其贷款发放额的 1‰、单户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给予奖励；对促成上下游企业应收账款新增贷款额排名前 5 名的我省核心企业，省级财政按其实际促成贷款额的 5‰、单户最高不超过 400 万元给予奖励。对在上海票据交易所供应链金融平

台签发供应链票据金额排名前 5 名的我省企业，省级财政按其实际签发额的 5%、单户最高不超过 400 万元给予奖励。

（九）支持跨境贸易发展。对货物贸易、服务贸易、跨境直接投资三类业务中，采用人民币结算且三类业务年度结算总量排名全省前 10 名的我省企业，省级财政给予每户 30 万元奖励。

（十）支持制造业发展。对发放制造业贷款的银行机构按类型排名，对制造业贷款年度新增贷款额、贷款余额增幅排名全省前 3 名的，省级财政分别给予第 1 名 500 万元、第 2 名 300 万元、第 3 名 200 万元奖励。

三、支持普惠金融发展

（十一）支持增加小微企业首贷和信用贷款。对向无贷款记录的我省小微企业发放首笔贷款的银行机构，省级财政按照其当年实际发放此类贷款金额的 0.5% 给予补贴。对发放普惠小微信用贷款的银行机构，省级财政按照其年度新增普惠小微信用贷款额的 0.5%、单户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给予补贴。

（十二）支持扩大普惠小微和涉农贷款投放。综合考虑金融机构普惠小微和涉农贷款投放量、贷款余额增幅、贷款户数等因素，对银行机构按类型进行排名，省级财政对每类排名全省前 3 名的分别给予 500 万元、300 万元、200 万元奖励。落实中央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奖补政策，财政部门按规定给予贷款贴息、以奖代补、费用补贴。

（十三）支持降低小微企业和“三农”融资成本。鼓励金融机构向小微企业和“三农”主体发放低利率贷款，对地方法人银行运用人民银行再贷款资金向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含农户）发放的符合条件的贷款，财政部门按照市场平均议价水平与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差额给予适当贷款贴息。“转企升规”企业（即个体经营户转型登记为企业、小微企业升级为规模以上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同等享受贷款贴息支持。

（十四）支持农村数字普惠金融发展。对在农村地区持续提供银行卡助农取款服务的银行机构及非银行支付机构，省级财政对国家和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以及阿坝州、甘孜州、凉山州每个服务点给予400元补贴，其余地区每个服务点给予200元补贴。对在金融机构空白乡镇设立营业网点的银行机构，在网点开业当年，省级财政按照标准网点30万元/个、简易网点15万元/个的标准给予一次性补贴。支持县域农村地区移动支付便民工程建设，考虑活跃商户、新增绑卡用户量、场景建设等因素，对银行机构按类型进行排名，省级财政对每类银行中排名全省前3名的分别给予50万元、30万元、20万元奖励。

四、健全融资服务配套体系

（十五）支持融资担保增量降费。省级财政根据年度预算安排，结合国家融资担保基金业务开展情况，对融资担保机构年化担保费率低于1.5%的小微企业、“三农”企业融资

担保业务给予分类差异化保费补贴；对省级再担保机构符合条件的再担保业务给予再担保费补贴。对与国家融资担保基金业务合作的、开展单户融资担保金额 1000 万元及以下的小微、“三农”企业融资担保业务的融资担保机构，省级财政按照不超过其年化新发生担保额的 1%给予业务奖补。省级财政对省级再担保机构代偿补偿给予分类风险补偿。对全省范围内符合条件的政策性农业信贷担保机构，省级财政按照规定给予以奖代补、风险补贴和担保业务费补贴。

（十六）支持健全贷款分险机制。开展“天府科创贷”“天府文产贷”“园保贷”“服保贷”等，省级财政与合作金融机构或产业园区共同出资建立风险补偿资金池，对贷款损失按约定比例进行分担。支持地方建立乡村振兴农业产业发展贷款风险补偿金，对符合条件的县（市、区），省级财政按规定予以奖补。鼓励各地用好用活创业担保贷款担保基金，根据年度预算安排情况，省级财政对放大倍数超过 5 倍的担保基金，按照最高不超过其规模的 5%给予补贴。

（十七）支持发挥保险风险分散功能。实施农业保险保费补贴以及特色优势农产品保险以奖代补政策，各级财政对投保农户给予保费补贴。实施城乡居民住宅地震保险保费补贴政策，省级和市县财政对投保城乡居民给予保费补贴。支持保险机构创新农业保险产品，对综合评比排名全省前 3 名的保险机构，省级财政分别给予 200 万元、100 万元、80 万元奖励。鼓励保险机构创新开展“农业保险+”，对促成涉农贷款额排名全省前 3 名的保险机构，省级财政按照其促成

涉农贷款额的 0.3‰ 给予奖励，单户分别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300 万元、200 万元。

五、促进直接融资发展

（十八）支持股权融资。对在境内主板、创业板、科创板和境外主要资本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IPO）的我省企业，省级财政给予 100 万元一次性费用补贴。对在“新三板”挂牌的我省企业，省级财政给予 50 万元一次性费用补贴。对新纳入四川省上市后备企业培育管理的企业，省级财政给予 20 万元一次性补贴。

（十九）支持创新债券融资方式。对首次实现债券和资产证券化融资（含在境外主要资本市场发债并调回四川使用）的我省非金融企业以及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省级财政给予发债主体 80 万元一次性费用补贴；对非首次成功实现债券融资的，省级财政给予 50 万元一次性费用补贴；对发行创新债券品种的，省级财政在上述标准上再增加 20 万元一次性补贴。

（二十）支持融资服务机构提升服务水平。对为我省企业直接融资提供服务的主承销机构，按实现融资额、融资户数等进行综合排名，对排名前 5 名的，省级财政分档给予单户不超过 100 万元奖励。对参与承销四川省地方政府债券的金融机构，根据承销团成员年度综合考评结果，省级财政对排名前 10 名的分档给予单户不超过 300 万元奖励。对为我省企业提供“科创专板”股权转让和融资服务的天府（四川）

联合股权交易中心，省级财政根据其对“科创专板”减免费用等情况给予年度不超过 300 万元补贴。

本通知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有效期 3 年。财政厅会同有关部门（单位）制定实施细则。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1 年 10 月 19 日

◆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大对中小企业纾困帮扶力度的通知》 国办发〔2021〕45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大对中小企业纾困帮扶力度的通知

国办发〔2021〕45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中小企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力军，在促进增长、保障就业、活跃市场、改善民生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近期，受原材料价格上涨、订单不足、用工难用工贵、应收账款回款慢、物流成本高以及新冠肺炎疫情散发、部分地区停电限电等影响，中小企业成本压力加大、经营困难加剧。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进一步加大助企纾困力度，减轻企业负担，帮助渡过难关，经国务院同意，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大纾困资金支持力度。鼓励地方安排中小企业纾困资金，对生产经营暂时面临困难但产品有市场、项目有前景、技术有竞争力的中小企业，以及劳动力密集、社会效益高的民生领域服务型中小企业（如养老托育机构等）给予专项资金支持，减轻房屋租金、水电费等负担，给予社保补贴等，帮助企业应对原材料价格上涨、物流及人力成本上升等压力。落实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政策。用好小微企业融

资担保降费奖补资金，支持扩大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规模，降低融资担保成本。有条件的地方要发挥好贷款风险补偿机制作用。（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人民银行等国务院相关部门及各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进一步推进减税降费。深入落实月销售额 15 万元以下的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小型微利企业减征所得税、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固定资产加速折旧、支持科技创新进口等税收优惠政策。制造业中小微企业按规定延缓缴纳 2021 年第四季度部分税费。研究适时出台部分惠企政策到期后的接续政策。持续清理规范涉企收费，确保政策红利落地。

（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市场监管总局等国务院相关部门及各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灵活精准运用多种金融政策工具。加强再贷款再贴现政策工具精准“滴灌”中小企业，用好新增 3000 亿元支小再贷款额度。加大信用贷款投放，按规定实施普惠小微企业信用贷款支持政策。对于受新冠肺炎疫情、洪涝灾害及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影响严重的小微企业，加强流动资金贷款支持，按规定实施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延期还本付息政策。（人民银行、银保监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推动缓解成本上涨压力。加强大宗商品监测预警，强化市场供需调节，严厉打击囤积居奇、哄抬价格等违法行为。支持行业协会、大型企业搭建重点行业产业链供需对接平台，加强原材料保供对接服务。推动期货公司为中小企业提供风险管理服务，助力中小企业运用期货套期保值工具应

对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风险。稳定班轮公司在中国主要出口航线的运力供给。发挥行业协会、商会及地方政府作用，引导外贸企业与班轮公司签订长约合同，鼓励班轮公司推出中小企业专线服务。（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市场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交通运输部、商务部等国务院相关部门及各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加强用电保障。加强电力产供储销体系建设，科学实施有序用电，合理安排错峰用电，保障对中小企业尤其是制造业中小企业的能源安全稳定供应。推动产业链龙头企业梳理上下游重点企业名单，保障产业链关键环节中小企业用电需求，维护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确保企业已有订单正常生产，防范订单违约风险。加快推进电力市场化改革，充分考虑改革进程和中小企业承受能力，平稳有序推动中小企业进入电力市场。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对小微企业用电实行阶段性优惠。（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及各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支持企业稳岗扩岗。落实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及社保补贴、培训补贴等减负稳岗扩就业政策，支持中小企业稳定岗位，更多吸纳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推动各级政府公共服务平台、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为中小企业发布实时有效的岗位信息，加强用工供需信息对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及各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七、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进一步落实《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制定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投诉处理办

法，加强大型企业应付账款管理，对滥用市场优势地位逾期占用、恶意拖欠中小企业账款行为，加大联合惩戒力度。继续开展清理拖欠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行动。推动各级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大型企业及时支付采购中小企业货物、工程、服务的账款，从源头防范层层拖欠形成“三角债”。严禁以不签合同、在合同中不约定具体付款时限和付款方式等方法规避及时支付义务的行为。（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务院国资委、财政部、人民银行等国务院相关部门及各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八、着力扩大市场需求。加大民生领域和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力度，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鼓励各地因地制宜细化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降低投标成本、优先采购等支持措施。组织开展供需对接活动，促进大型企业扩大向中小企业采购规模。搭建政银合作平台，开展中小企业跨境撮合服务。依托跨境电商等外贸新业态，为中小企业提供远程网上交流、供需信息对接等服务。加快海外仓发展，保障外贸产业链供应链畅通运转。充分发挥境外经贸合作区作为中小企业“抱团出海”平台载体的作用，不断提升合作区建设质量和服务水平，引导和支持有合作需求的中小企业入区开展投资合作。（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商务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按职责分工负责）

九、全面压实责任。各有关部门、各地区要进一步把思想认识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上来，强化责任担当，勇于开拓创新，进一步细化纾困举措，积极采取针对性措施，帮助中小企业应对困难，推动中小企业向“专精特

新”方向发展，不断提升市场竞争力。各有关部门要加强对中小企业面临困难和问题调研，总结经验做法，加强政策储备，适时推动出台；要加大对地方的指导支持力度，扎实推动各项政策措施落地见效。落实情况要及时报送国务院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国务院相关部门及各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 关于规范国有金融机构资产转让有关事项的通知 财金〔2021〕102号

关于规范国有金融机构资产转让有关事项的通知

财金〔2021〕102号

国务院有关部委、有关直属机构，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各国有金融机构：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完善国有金融资本管理的指导意见》有关精神和《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暂行规定》要求，进一步加强国有金融资本管理，提高国有金融机构资产转让透明度，规范相关资产交易行为，维护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权益，现就规范国有金融机构资产转让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坚持依法依规，确保公开、公平、公正

国有独资、国有全资、国有控股及实际控制金融机构（含其分支机构及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各级子企业，以下统称国有金融机构）资产转让应当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作用，遵循等价有偿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得通过资产转让进行不当利益输送。资产转让过程中，涉及政府公共管理事项的，应当根据国家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国有金融机构转让股权类资产，按照《金融企业国有资

产转让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54 号）等相关规定执行；转让不动产、机器设备、知识产权、有关金融资产等非股权类资产，按照本通知有关规定执行，行业监管部门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转让标的资产在境外的，应在遵守所在国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参照本通知规定执行，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因开展正常经营业务涉及的抵（质）押资产、抵债资产、诉讼资产、信贷资产、租赁资产、不良资产、债权等资产转让及报废资产处置，以及司法拍卖资产、政府征收资产等，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除国家另有规定外，涉及底层资产全部是股权类资产且享有浮动收益的信托计划、资管产品、基金份额等金融资产转让，应当比照股权类资产转让规定执行。纳入国有金融资本管理的凭借国家权力和信用支持的金融机构，资产转让有关事宜执行本通知规定。

二、夯实管理职责，落实国有金融机构主体责任

国有金融机构应当按照“统一政策、分级管理”的原则，建立并完善集团或公司内部各类资产转让管理制度，明确责任部门、管理权限、决策程序、工作流程，对资产转让交易方式、种类、金额标准等作出具体规定，并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国有金融机构资产转让应当严格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其中重大资产转让，应当严格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需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的，依法依规履行相应公司治理程序；按规定需报财政部门履行相关程序的，应按规定报同级财政部门。国有金融机构要切实加强对各分支机构和各级子企业的资产转让监督管理工作，杜绝暗箱操作，确保

资产有序流转，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三、规范转让方式，严格限制直接协议转让范围

国有金融机构资产转让原则上采取进场交易、公开拍卖、网络拍卖、竞争性谈判等公开交易方式进行。转让在公开市场交易的证券及金融衍生产品，应当通过依法设立的交易系统和交易场所进行。除国家另有规定外，未经公开竞价处置程序，国有金融机构不得采取直接协议转让方式向非国有受让人转让资产。属于集团内部资产转让、按照投资协议或合同约定条款履约退出、根据合同约定第三人行使优先购买权、将特定行业资产转让给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以及经同级财政部门认可的其他情形，经国有金融机构按照授权机制审议决策后，可以采取直接协议转让方式进行交易。

四、合理确定价格，有效防范国有资产流失

国有金融机构资产转让，按照《金融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47号）等有关规定需要进行资产评估的，转让方应当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资产评估并履行相应的核准、备案手续，并以经核准或备案的评估结果为依据确定转让底价。对于有明确市场公允价值的资产交易，转让标的价值较低（单项资产价值低于100万元）的资产交易，国有独资、全资金融机构之间的资产交易，国有金融机构及其独资全资子公司之间的资产交易，以及国有金融机构所属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不会造成国有金融机构拥有的国有权益发生变动的资产交易，且经国有金融机构或第三方中介机构论证不会造成国有资产流失的，依

依法依规履行决策程序后可以不评估，有明确市场公允价值的资产交易可以参照市场公允价值确定转让底价，其他资产交易可以参照市场公允价值、审计后账面价值等方式确定转让底价。对投资协议或合同已约定退出价格的资产交易，依法依规履行决策程序后，经论证不会造成国有资产流失的，可按约定价格执行。

五、明确交易流程，确保资产转让依法合规

国有金融机构资产转让采取进入产权交易场所交易的，具体工作流程参照金融企业非上市国有产权转让的有关规定执行；采取公开拍卖方式的，应当选择有资质的拍卖中介机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的规定组织实施；采取网络拍卖方式的，应当在互联网拍卖平台上向社会全程公开，接受社会监督；采取竞争性谈判方式的，应当有三人以上参加竞价；采取其他方式的，国家有相关规定的依据相关规定执行，没有规定的应当至少有两人以上参加竞价，当只有一人竞价时，需按照公告程序补登公告，公告7个工作日后，如确定没有新的竞价者参加竞价才能成交。

资产转让成交后，转让价款原则上应一次性付清。如成交金额较大（超过1亿元）、一次性付清确有困难的，可以约定分期付款方式，但首付款比例不得低于30%，其余款项应当提供转让方认可的合法有效担保，并按照不低于上一期新发放贷款加权平均利率向转让方支付延期付款期间利息，付款期限不得超过1年。受让方未付清全部款项前，不得进行资产交割及办理过户手续。国有金融机构及其独资全资子

企业之间的资产转让，其款项支付和资产交割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约定。

六、择优选择机构，确保交易信息充分公开

国有金融机构资产转让采取进入产权交易所交易的，参照《规范产权交易机构开展金融企业国有产权交易管理暂行规定》（财金〔2020〕92号）执行，应当在省级财政部门确认的承办地方金融企业国有产权交易业务的产权交易机构中进行。

除国家另有规定外，国有金融机构资产转让原则上需向社会公开发布资产转让信息公告，公告应当遵守有关法律法规，遵循统一渠道、查阅便利的原则，确保转让信息发布及时、有效、真实、完整。转让底价高于100万元低于1000万元（含）的资产转让项目，信息公告期应当不少于10个工作日；转让底价高于1000万元的资产转让项目，信息公告期应当不少于20个工作日。除国家另有要求外，国有金融机构资产转让不得对受让方的资格条件作出限制。

七、加强监督检查，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各级财政部门应当加强对本级国有金融机构资产转让行为的监督管理，财政部各地监管局应当加强对属地中央国有金融机构资产转让行为的监督管理，发现转让方未执行或违反相关规定、侵害国有权益的，应当依法要求转让方立即中止或者终止资产转让行为，并向上级财政部门报告。国有金融机构应当建立资产转让监督检查制度，定期对所属分支机构及各级子企业资产转让事项进行内部审计，并于每年5

月 20 日前,将上年度资产转让情况报同级财政部门。

各级财政部门、国有金融机构有关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及本通知规定,越权决策、玩忽职守、以权谋私,造成国有资产流失的,应当依法依规承担赔偿责任,并由有关部门按照人事和干部管理权限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报：中担协；

省地方金融监管局，省民政厅，省财政厅，省经信厅，人行成都分行。

送：各会员单位。
